

汕尾市新型城镇化规划

(2023-2035 年)

2023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第一节 发展成就	1
第二节 存在问题	4
第三节 发展态势	7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	15
第一节 全面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15
第二节 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均等覆盖常住人口	17
第三节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能力	19
第四节 深化市民化配套政策	21
第四章 优化城镇化发展格局	23
第一节 加快融入区域发展格局	23
第二节 引导城镇体系优化布局	25
第三节 推进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	26
第四节 推进县城集约化发展	28
第五节 强化乡镇联动城乡的纽带作用	30
第五章 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市	32
第一节 建设舒适便利宜居城市	32
第二节 建设协同创新活力城市	35
第三节 建设新型高效智慧城市	37
第四节 建设绿色低碳生态城市	38
第五节 建设魅力多彩人文城市	41
第六节 建设安全健康韧性城市	43
第六章 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45
第一节 优化城市空间治理	45

第二节 创新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47
第三节 提升行政管理效能.....	50
第四节 创新城市发展资金保障机制	51
第七章 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53
第一节 加快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融合	53
第二节 统筹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配置.....	56
第三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59
第四节 推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60
第五节 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62
第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	64
第一节 加强组织协调	64
第二节 注重政策引导	65
第三节 推进试点示范	65
第四节 健全监测评估	66
附件一 重点任务部门分工方案	67
附件二 具体任务清单	75
附件三 重点建设项目表	81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当前汕尾市正处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阶段，也处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的关键时期，必须深刻认识城镇化发展新阶段新问题，准确研判城镇化发展新趋势新特点，把握规律，因势利导，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当前，汕尾市全面落实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广东省新型城镇化部署，积极稳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增强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意愿和能力，着力提升城市吸引力和承载力，2021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7.56%，城镇化处于加速发展阶段。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成效显著，2017年出台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实施方案，全方位放宽进城人口落户限制。全市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从2015年的47.61%提升至2022年的49.30%，累计实现超11万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基本实现居住证常住人口全覆盖，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机制不断完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渐次推进，截至2022年，全市异地务工随迁子女入读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占总数的87.44%，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市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达260万人，社保卡持卡率稳步提升；医保

覆盖面持续扩大，全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72 万人，参保率达到 101.24%，基本民生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2016-2022 年累计获得省级财政下达市、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5.37 亿元。

城市发展质量明显提升。经济发展迈上新台阶，2022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22.02 亿元，同比增长 1.5%，三次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为 14.2: 37.1: 48.7。城市基础设施支撑保障能力不断增强，截至 2022 年，公路通车里程 5892.1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235.9 公里；广汕、汕汕铁路全线建设工作有序推进，汕尾市境内建设里程分别约 33 公里和 69 公里；国道 G324 线陆丰穿城段、省道 S240 线陆丰交界至霞湖段等重点国省干线项目完成升级改造，普通国省道二级及以上公路比例达 72.86%。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环境空气综合质量指数连续 8 年排名全省第一，全市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98.68%，森林覆盖率达到 49%。公共设施不断完善，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已建成综合公园 5 个、社区公园 6 个、专类公园 5 个、口袋公园（游园）6 个，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5.6 平方米；全市 5G 基站数达 5611 座，城市光纤入户率达 100%。城市文化内涵不断丰富，全市共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9 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30 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75 项，建成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示范性基地 8 处，先后荣获“中国最具投资价值旅游城市”

“中国文化旅游新地标”“中国文化旅游示范基地”等荣誉称号。

城市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城镇产业创新能力和就业承载能力不断增强，拥有省级企业重点实验室 1 家、省级工程中心 19 家、新型研发机构 5 家、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8 家以及市级众创空间 21 家，2016-2022 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累计突破 35 万人。城市基本医疗卫生条件不断提升，全市拥有医疗床位 12261 张，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5464 人，实现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床位 4.59 张。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大力实施学前教育“5080”攻坚、义务教育学校新改扩建等工程，全市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100%，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 98.7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6.04%。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市已建成 8 家博物馆、4 家文化馆、4 家图书馆以及 52 个乡镇（街道）文化站，实现乡镇（街道）文化站覆盖率 100%。社会保障体系逐渐完善，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离退休）参保人员 34.56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00.31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和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13.15 万人和 19.57 万人，养老、失业、工伤等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率均达 100%。

城乡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城乡差距不断缩小，2022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766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227 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由 2015 年的 1.83:1 缩小至 2022 年的 1.64:1。城乡要素合理配置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制定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等激励政策，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创业就业。农村

土地规模化经营成效明显，2022 年农村土地流转率达到 65.22%。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初步成型，建成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2 个、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点）22 个，基本实现连线连片开发乡村旅游。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共有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 46 家，获批创建 1 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以及 12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机制不断健全，实施“九大攻坚”行动，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向品质提升迈进，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以及乡镇和建制村的通达率、通畅率、农村公路管养率均达到 100%；全市行政村以及 20 户以上自然村实现 4G 网络和光纤网络全覆盖。注重试点引路，海丰县纳入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名单，陆丰市碣石镇、陆河县河口镇成功申报为省级中心镇城乡融合发展试点镇，陆河县成功申报为全国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试点。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当前，汕尾市新型城镇化建设取得了重要进展，但城镇化发展过程中，城市集聚人口能力有待增强、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城镇化质量不高等问题依然存在，短板弱项亟待进一步改善补足。

城镇化进程中人口流失、老龄化问题突出。汕尾市 2021 年常住人口为 268.69 万人，较 2010 年减少 18.32 万人；2021 年全市常住人口比户籍人口少 95.73 万人，较 2010 年的差距扩大了

37.76 万人,说明汕尾市人才吸引力较弱,人口净流出态势明显。从人口城乡分布来看,全市城镇常住人口由 2010 年的 155.02 万人减少至 2021 年的 154.66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57.56%,比全省平均水平低 17.07 个百分点,人口城镇化程度有待提高。从人口年龄结构来看,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全市 15-59 岁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 59.2%,较 2010 年下降 6.33 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9.6 个百分点;65 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 10.60%,较 2010 年提高 3.74 个百分点,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2.02 个百分点,人口老龄化程度逐步加深。

中心城区人口集聚能力偏弱。2021 年汕尾市城区常住人口占全市常住总人口的比例为 14.76%,户籍人口占全市户籍总人口的比例为 10.71%,两者均远低于海丰县和陆丰市,并且城区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规模均呈减少态势,作为城市发展中心,城区尚未有效发挥中心城区集聚人口的作用。从城镇人口规模来看,城区城镇常住人口首位度为 21.03%、城镇户籍人口首位度仅有 15.96%,均低于海丰县和陆丰市,体现出城区在新型城镇化中的中心地位不突出,城镇化进程中对城镇人口的集聚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不足,呈“小马拉大车”态势。

表 1-1 2021 年汕尾各县（市、区）人口首位度对比

地区	常住人口首位度	户籍人口首位度	城镇常住人口首位度	城镇户籍人口首位度
城区	14.76%	10.71%	21.03%	15.96%
海丰县	27.63%	23.62%	32.94%	21.86%
陆丰市	45.69%	52.38%	35.32%	50.95%
陆河县	9.29%	9.75%	10.53%	8.68%
红海湾开发区	2.10%	3.00%	1.51%	2.02%
华侨管理区	0.52%	0.55%	0.50%	0.52%

城市对乡村的带动作用有待加强。城乡生产要素流动仍然存在障碍，城镇对乡村地区的人才、技术输送不足，尤其是偏远农村地区科技人员和农经、农技、农机等专业人才短缺现象较为突出。农业生产规模化产业化水平有待提高，城市对乡村特色农产品和服务的消费仍主要停留在初级产品阶段。城乡二元结构问题突出，2021 年汕尾市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为 13539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227 元，低于广东省平均水平。城乡公共资源配置不合理，全市仍有 1461 个自然村未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乡村地区教育、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较城市均有较大差距。

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有待提升。城市治理机制尚不健全，重开发建设、轻管理服务的传统城市治理模式已经难以满足城市规模扩张、城镇人口增长和老龄化带来的治理需要，老城新城、生产生活、地上地下等空间开发管理统筹有待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基层社会治理较为薄弱，街道和社区资源配置不足，服务和管理力量与需求差距较大。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水平有待提高，智慧城市建设仍停留在硬

件设施上，缺少便民的智慧化应用。高效预防和应对自然灾害、疫情险情、重大公共事件的制度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防洪排涝、公共卫生防控救治、安全生产等方面存在不少薄弱环节。

第三节 发展态势

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城镇化依然是经济增长和结构变化的重要引擎。根据城镇化发展规律，汕尾市城镇化仍处于中期快速发展阶段，内外部环境和自身条件都发生了复杂而深刻的变化，城镇化呈现出新的趋势性特征。

人口向城市迁移和集聚仍是大趋势，城市群和都市圈正成为承载发展要素的主要空间形式。当前城市化已经整体进入到以城市群和都市圈为主导的发展阶段，人口加快从中小城市向更高能级城市集中，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带动周边中小城市和小城镇一体化发展的格局形态将更加凸显。广东省提出构建“一群五圈”城镇空间格局，深圳都市圈、汕潮揭都市圈的规划建设使得汕尾市区位优势日益凸显，但也进一步增加了汕尾市人口被粤港澳大湾区虹吸的压力。因此，顺应向海发展趋势，加快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和辐射力，完善主城区、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海丰县城、陆丰城区城市功能，积极培育南部半小时城市密集发展圈，提高人口和产业的集聚能力，将是汕尾市今后城镇化的重点任务。

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快，劳动人口呈减量化高素质化特征。预

计“十四五”期间，我国老年人口将超过3亿人，从轻度老龄化进入到中度老龄化阶段，劳动年龄人口也将累计减少3500万人。汕尾市人口老龄化程度亦日益加深，劳动人口比重持续下降。随着人民生活水平和受教育程度的提高，人们的诉求表达更趋多元迫切，对城市在资源和要素配置上“以人为中心”的要求更高。人口结构的重大变化，一方面倒逼汕尾市产业结构和就业岗位供给方式转型，另一方面也对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水平和人居环境品质提出更高要求。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区域一体化发展态势明显。我国正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对产业体系、流通体系和循环通道提出了新要求。广东笃定心志推进“双区”“两个合作区”建设工作，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并赋予汕尾市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和沿海经济带东承西接战略支点的定位。汕尾市应当进一步加快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承接产业转移、发展开放型经济，形成内外联动发展的区域格局。

县城的功能作用日益突出，成为就地就近城镇化的重要载体。以县城为载体推进城镇化建设是国家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策导向。就汕尾市而言，加快推动县城城镇化建设，一方面可以提高承接深圳、广州等大都市经济功能辐射的能力，发展特色产业，加快提升县城对经济发展的支撑功能；另一方面有利于更好地发

挥县城以城带乡、以城促乡的功能，依托县城打造引领区域发展的特色农业产业集群、提升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更好地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好地支撑就地就近城镇化。

绿色低碳发展成为普遍共识，城镇化向绿色低碳转型的趋势更加明确。国家层面已经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未来城镇发展的资源环境约束将会愈发增强。作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汕尾市海、岛、湖、田、林、山等生态资源禀赋得天独厚。“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要求汕尾市要充分发挥生态优势，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发展。

城镇化发展重心由传统城市建设向现代城市治理转变。规划、建设、管理是城市发展的重要手段，城市发展在新时代应该以城市管理为核心。过去以城市建设为中心造成众多问题，传统城市建设管理模式迫切需要向现代城市治理服务模式转变。未来汕尾市要加快改善治理理念、治理模式、治理机制、治理手段，注重政府、市场和社会良性互动，深化信息技术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群众生活等场景的广泛应用，让城市更聪明更智慧、更美好更温情。

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步伐加快。城镇化既要促进城镇的发展，也要支持乡村的振兴，新一轮城镇化将以城乡统筹、融合发展的系统思维，破除阻碍城乡人才、土地、资金、

技术等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的体制机制壁垒，更加均等地配置城乡公共资源。同时，乡村资源资产价值日趋显化、融入市场的条件更加成熟，城市人才、工商资本及金融资本入乡投资发展成为常态，城市居民入乡消费趋于普遍，城乡产业协同发展趋势更加明显。汕尾市应抓住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等国家战略机遇，通过以城带乡、以工促农，推动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实现城乡融合发展。

与此同时，汕尾市城镇化发展的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更加明显，全球经济衰退、逆全球化抬头使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强，经济增速放缓，周边中心城市的“虹吸效应”加剧，影响了汕尾市城镇化进程。未来汕尾市应立足基本市情，顺应城镇化发展规律和阶段性特征，适应外部环境带来的深刻影响，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推动新型城镇化实现高质量发展。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推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部署，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以及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横琴粤澳

深度合作区建设的重大机遇，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进城镇化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城市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深入实施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优化城镇化发展格局，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市，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努力探索和形成具有汕尾特色的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之路，奋力打造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为广东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辉煌作出汕尾应有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全面发展。坚持以人为核心，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着力提高人口素质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加快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不断提升城市宜居宜业水平，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使全体人民共享城镇化发展成果。

内涵发展，品质提升。加快推动城市发展由外延扩张式向内涵提升式转变，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水平，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构建区域联动、组团发展的城镇化空间格局，增强城市创新活力，传承海陆丰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建设成为人民美好生活的空间载体。

优化布局，集约高效。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格局，以综合交通网络和信息网络为依托，科学构建城镇化布局体系。严守三条“红线”，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严格保护基本农田，合理控制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城市内部空间结构，促进城市紧凑发展，不断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工农互促，城乡互补。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与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城镇化与工业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良性互动，构建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的体制机制，促进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发挥城市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乡村对城市的支撑保障作用，持续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围绕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到 2035 年，汕尾将基本实现新型城镇化，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 以上，城镇化发展方式全面转型、发展质量全面提升，城镇化空间布局和形态全面优化，城市功能品质全面完善，城乡区域发展更具平衡性和协调性，人的全面发展在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得到充分彰显。

——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能力显著增强。户籍制度改革基本完成，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全面落实。新型户口管理服务制度有效实施，基本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形成本外融合的社会包容氛围。

——**城镇化发展格局更加成熟定型**。“一圈两带两廊”的“井”轴城镇格局构筑形成，城镇规模结构更加合理，疏密有致、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城镇化空间格局全面形成，公共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显著增强。

——**现代化城市体系基本建成**。城市功能品质更加完善，创新活力迸发，运行智慧高效，海陆丰文化特色彰显，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改善，抵御风险冲击能力大幅增强，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成为汕尾城市特征，整体打造成为人们享受美好生活的幸福家园。

——**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程度显著提升，统一规划体系全面建立，精明增长、集约高效的空间治理方式基本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基本形成，城市发展资金保障机制更加完善，行政管理服务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

——**城乡全面融合发展基本实现**。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的制度性通道全面打通，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基础设施一体化基本实现，城乡产业发展趋于协调，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

锚定 2035 年基本实现新型城镇化目标，汕尾市“十四五”时期新型城镇化发展努力实现如下目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明显提高，人口与产业、公共服务、社会就业实现良性互动，

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质量明显提升，城镇人口和经济承载能力进一步提高，县域对全市高质量发展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城市生活更加方便、美好、安全，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实现新跃升，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到2025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4.2%，城镇常住人口超过190万人，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控制在1.58左右。

表 2-1 汕尾市新型城镇化发展指标体系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属性	
城镇化水平	1.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7.1	64.2	75	预期性	
城市服务	2.城镇基础教育千人学位数	幼儿园	位	37	40	45	预期性
		小学	位	75	80	85	预期性
		初中	位	35	40	45	预期性
	3.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含政府购买学位）接受义务教育比例	%	74	95	96	预期性	
	4.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	平方米	1200	1306	1406	预期性	
	5.每千人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4.33	6	7	预期性	
	6.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位	1	4.2	5.5	预期性	
	7.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35	55	80	预期性	
	8.城镇累计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25]	[17.5]	[25]	预期性	
	9.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分担率	%	23.7	30	35	预期性	
10.5G网络用户普及率	%	7.9	56	80	预期性		
城市环境	11.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34.8	50	75	预期性	
	12.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100	预期性	
	13.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1.59	45	48	预期性	
	1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7.81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约束性	
城乡融合	1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	1.68	1.58	1.38	预期性	
	16.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7.6	95	95	预期性	
	17.衔接国道双车道及以上公路路段技术水平达三级及以上	%	39.6	50	60	预期性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属性
	比例					
	18.衔接省道双车道及以上公路路段技术水平达三级及以上比例	%	32.5	35	40	预期性
	19.垃圾收运体系覆盖的自然村比例	%	100	100	100	预期性
	2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27	60	按省核定目标执行	预期性

注：带[]指标值为累计值，其中2020年为2016-2020年累计值，2025年为2021-2025年累计值，2035年为2026-2035年累计值。

第三章 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

坚持把人本价值作为推动城市发展的核心取向，以深化改革户籍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为重点，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和政策体系，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均等覆盖常住人口，推动以农业转移人口为主的外来常住人口在城镇安居乐业、平等分享城市发展成果，切实提高市民化质量。

第一节 全面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依据尊重意愿、存量优先、循序渐进原则，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进一步提升人口管理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引导人口有序流动和均衡分布，让有意愿、有能力在城市落户的外来常住人口能落尽落。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取消县城落户限制政策，凡在城镇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的人员，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

的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等，可以在当地申请登记落户，确保外来常住人口落户标准一视同仁。探索实行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和户口通迁制度，鼓励符合条件的返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地或就业、创业地落户，有序引导本地乡村居民就地就近进城落户，增强农业转移人口在城市落户意愿，推动流动人口市民化取得新进展。

全面落实居住证管理服务制度。推动居住证制度扩面提质，加强城市居住登记和居住证发放管理，提高居住证申领、签注便利度，加强与深圳都市圈内部居住证互认。积极探索打通各类涉及身份信息的政府数据系统，加快推进电子居住证，简化市域内居住证转换办理手续。提高居住证含金量，健全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扩大居住证附加的城镇义务教育、住房保障等服务范围并提高服务标准，逐步实现居住证持有者、城中（郊）村居民在公共服务上与当地城镇居民同等待遇。探索建立居住证与身份证功能衔接并轨，逐步实现身份证承载居住证功能。

探索建立新型人口管理制度。建设户籍迁移协同平台，推动户籍管理政务服务“省内通办”“跨省通办”，提高户籍管理信息化水平。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建立实有人口信息登记统计制度，完善流动人口动态监测机制，实时掌握流动人口变化情况。在城乡融合发展改革的试点地区，探索建立相对宽松的城乡人口有序流动管理机制。

第二节 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均等覆盖常住人口

适应人口集聚和流动规律，统筹推进多层次公共服务供给和多元化服务需求满足，以就业创业、子女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险、住房保障为重点，推动公共资源按照常住人口规模配置，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面均等覆盖，增强全体居民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健全覆盖城乡、服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农业转移人口与城镇户籍劳动者享有公平的就业机会、职业发展机会，保障劳动者同工同酬。加快产业布局调整，强化促消费、扩内需政策扶持，发展商贸、物流、康养、旅游等业态，提升吸纳外来务工人员就业能力。因地制宜发展零工市场或劳务市场，搭建企业用工余缺调剂平台，支持外来务工人员从事直播销售、网约配送等新就业形态增加收入。加强外来务工人员创业服务能力建设，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制定返乡人员创业扶持政策，鼓励多样化创业。

提升随迁子女的教育服务保障水平。强化流入地政府责任，以公办学校为主将随迁子女纳入流入地义务教育保障范围。加大人口流入地区教育资源供给，科学测算学位需求，加快新建、改扩建一批幼儿园和中小学校，增加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位，确保满足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需求。逐步将外来常住人口随迁子女纳入

流入地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范围，进一步保障随迁子女在流入地的受教育权利。全面建立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或“积分入学”政策，完善随迁子女易地升学考试制度，探索建立以本地学籍、居住年限、连续接受教育年限等为依据的中高考报考制度，全面保障随迁子女享有平等教育权利。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统筹不同类型、层级的医疗卫生资源的数量和布局，扩大外来常住人口流入地区医疗资源供给，形成与常住人口健康需求相匹配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城镇基本医疗保险覆盖农业转移人口，保障外来务工人员依法随用人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医保并享受相应待遇，参加居民医保的居住证持有人按本地居民同等标准缴费和享受待遇。稳步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落实异地就医结算。

加快健全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险体系。推进外来常住人口与城镇职工平等参加社会保险并享受相关待遇，逐步推进社会保障一体化。加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力度，推进农业转移人口等重点人群纳入基本养老保险体系，确保应参尽参、应保尽保。全面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推动符合条件的外来常住人口参加当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或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按规定享有养老保险待遇。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政策，推动实现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和城乡居保基金省级管理。完善以低保制度为核心的社会救助体系，允许符合条件

的农业转移人口在居住地申请最低生活保障，推动临时救助制度覆盖所有常住人口。

加大住房保障力度。进一步扩大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和住房公积金对外来常住人口覆盖范围，完善以廉租房、公租房、经济适用房、限价房、安置房和人才房为主体的多元化常住人口住房保障体系。优化外来常住人口住房保障申请条件和审核流程，将居住年限和社保缴纳年限作为申请保障性住房、住房租赁补贴的主要条件，适时调整住房保障申请的条件，确保农业转移人口与本地户籍居民在申请条件和审核流程等方面一视同仁，优先保障举家迁徙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需求。扩大对非户籍人口租赁住房的货币化补贴，提高其参缴住房公积金的比例。结合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和新城新区开发，建设交通便捷、配套完善的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改善集体宿舍居住条件，加快建设配置合理的人才公寓，对不能够尽快给以安排住房的高层次人才，按照人才政策及时足量地发放租房补贴，重点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

第三节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能力

提升农业转移人口技能素质，创造机会均等、权利共享和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创造更多更高质量的就业机会，营造开放包容的城市文化氛围，增强农业转移人口的城市归属感和市民身份

认同感，促进农业转移人口更好地融入城市发展。

加强劳动技能培训。统筹发挥政府、企业、学校等作用，强化农业转移人口技能培训及职业教育，提高其在城市稳定就业能力。深入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积极开展定向定岗培训、急需紧缺职业专项培训、职业转换培训和创业培训。统筹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培训资金，持续开展汕尾市新生代产业工人“圆梦计划”，资助在汕尾务工青年参加“学历+技能”再教育，帮助新生代产业工人进行自我增值。强化企业在外来务工人员岗位技能培训中的主体作用，聚焦用工矛盾突出行业，鼓励大中型企业开展岗前培训、新型学徒制培训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推动职业院校和技工学校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整合优化全市职业教育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动态调整专业课程设置和教学实践安排，加快培育“教师+技师”等双师型师资队伍，探索公办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扩大职业院校面向农业转移人口的招生规模，逐步完善基于技能水平测试等方式的农业转移人口学历教育学分认定机制。

加强人文关怀。发挥工会、妇联、共青团及志愿者组织等各类社会组织作用，广泛开展关爱“新汕尾人”的宣传教育活动和交流培训活动，帮助外来常住人口及其随迁家属尽快融入城市生活。健全外来务工人员劳动权益保护机制，引导法律援助机构为外来务工人员提供劳动报酬、社保待遇、工伤赔偿等法律援助服务。鼓励用工单位主动关心解决外来务工人员居住生活等方面困

难，加强职工之家等职工组织建设，通过实行困难人员就业社保补贴、实施困难临时救助、开展困难结对帮扶、提供文化惠民专项服务等方式，切实保障外来务工人员的基本生活。丰富外来务工人员的业余生活，在外来务工人员集中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建设公共文化体育空间，为外来务工人员提供适当的娱乐服务。关心新生代外来务工人员的精神文化需求，探索引进专业社工和社区社会组织提供心理咨询等服务，尝试建立服务外来务工人员的心理疏导专业空间。鼓励用现代企业文化推动外来务工人员向现代产业工人转型，促进外来务工人员与企业共同发展。

提高社会参与水平。引导外来常住人口加入党团组织、转移党团关系，提高各级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外来务工人员的比例，积极引导外来务工人员参加党组织、工会和社会组织，引导外来常住人口有序参政议政和社会管理。鼓励外来常住人口参与社会治理，依托社区居委会引导外来常住人口加入社区居民代表大会及社区志愿者队伍，积极探索外来常住人口参与规划听证会、公众咨询会、社区评议会、民情恳谈会、网络论坛等多样化的社会治理平台的新机制，引导外来常住人口理性、合法地表达自我诉求，提升外来常住人口对城市居民的身份认同。

第四节 深化市民化配套政策

完善市民化财政资金安排、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吸纳落户数量挂钩政策，提高人口流入地政府吸纳外来人口落户积极性。

落实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统筹用好财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重点支持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多的地区，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贯彻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安排向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多的地区倾斜的政策，建立财政建设资金对吸纳落户较多地区的基础设施投资补助机制，重点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以及市政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行维护。建立健全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实现多方参与、成本共担。

深化“人地挂钩”机制。完善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统计口径，建立常住人口常态化统计机制，科学确定城市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规模，依据人口规模合理安排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市、县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和修订，要充分考虑人口规模因素特别是进城落户人口数量，科学测算和合理安排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和各地区上一年度进城落户人口数量，合理增加外来常住人口配套的城镇住房、教育卫生、公共文化体育等用地供给。统筹考虑人口流入流出地用地需求，开展拆旧复垦指标交易，发挥闲置土地更大效益。

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权益。建立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维护保障机制和市场化退出机制，积极引导和支持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相

关权益，农民自愿退出农村“三权”应依法获得合理补偿，不得以退出上述权益作为农民进城落户的条件，不断健全农户“三权”市场化退出机制和配套政策。

第四章 优化城镇化发展格局

加快建设东翼沿海经济带东承西接战略支点城市，积极融入全省“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主动共建深圳都市圈，优化“井轴融湾、多维开放”的城镇格局，完善多中心、网络化的城镇体系，加快推进中心城区、县城、小城镇协调发展，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水平构建具有汕尾特色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加快融入区域发展格局

依托沿海经济带战略支点区位优势，加速释放革命老区政策红利效应，抢抓“双区”“两个合作区”和“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深圳都市圈规划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向西深度融入“双区”，向东紧密携手汕潮揭，在东承西接中借梯登高，加快建设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

深度融入“双区”。深化产业协同共兴，统筹“汕尾所能”“汕尾所优”对接“湾区所向”“湾区所需”，大力推动深圳、广州等大湾区核心城市的高端产业、高成长性企业在汕尾布局，发展壮大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电力能源、新能源汽车、海洋生

物等产业，进一步融入“双区”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营销链，努力打造“双区”产业转移承接地、产业链延伸区、产业集群配套基地。加快打造“万亩千亿”级别的产业承载平台，持续推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推动基础设施互通互联，加快推进广汕高铁、深汕西高速改扩建工程建设，争取深汕高铁延伸至海丰、陆河，积极推动深汕第二高速延伸至汕尾市区段通道研究和龙汕铁路前期工作，促进深汕城际铁路通勤化，争取深汕城际东向延伸，设立海丰站，强化汕尾港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港口圈联动发展，增强大湾区对汕尾的辐射力度，加快形成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半小时、一小时”交通圈。畅通资源开放共享，加强与深圳、广州等大湾区核心城市在创新资源、金融资源、公共服务资源、人力资源等方面的合作共享，争取推动“两个合作区”现有成熟政策措施在汕尾复制推广，推动“双区”的国家实验室、广东省实验室等科研机构在汕尾建设分支机构或分中心，加快建设汕尾“创新岛”（深圳）等创新飞地。

紧密携手汕潮揭。做好产业协同合作，提高与汕潮揭都市圈三个城市的同城化发展水平，积极参与海峡西岸城市群发展建设，依托沿海经济带强化与汕头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的对接合作，协同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和揭阳港，高水平推进汕尾市新材料产业园建设，承接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科技成果转化，共同打造潮汕平台大石化工业板块。加强交通设施互联互通，大力推进汕汕高铁、揭普惠高速南延线建设，谋划陆丰港区湖东作业

区疏港铁路，加快建设陆丰甲东和湖东深水港，推动口岸扩大开放，加速融入汕潮揭“一小时经济圈”。共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协同保育莲花山区域生态屏障，促进榕江上游流域协同治理。推动文旅交流互动，以汕潮揭为纽带，强化与海峡西岸城市群的联系，共同打造“汕尾-汕潮揭-厦漳泉”精品旅游路线，不断提高汕尾滨海旅游知名度。

第二节 引导城镇体系优化布局

进一步优化市域城镇体系等级结构、合理引导城镇人口规模，完善“多中心、网络化”的城镇体系，推动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优化市域城镇等级结构。顺应人口向中心城区、县城集中的趋势，引导人口有序增长和合理布局，提升中心城区和其他战略节点城镇规模能级，构建“主城-副中心-外围城区-I级重点镇-II级重点镇-一般镇”的等级结构。推动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要素资源加快向汕尾中心城区集聚，逐步扩大中心城区范围，提升中心城区的首位度和区域辐射能力。结合城镇化的发展趋势和县域经济发展需要，在原有中心镇的发展基础上，将有限的县域资源集聚到重点镇上，将其打造成为县域经济和公共服务的副中心，在带动周边镇和乡村振兴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合理引导城镇人口规模。推动外来人口、农村人口向中心城区集聚，增强中心城区综合实力和向外辐射带动能力，建成近百

万人口的中等城市。各县（市）引导周边农村人口向城区集聚，做大城区规模，同时引导外围农村人口向临近镇区、中心村集聚，一般村人口适度减量。根据规划城镇人口规模，将全市城镇规模结构划分为 50-100 万、20-50 万、10-20 万、5-10 万、5 万以下 5 个等级。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为 80 万人左右，海丰县城、陆丰市城区、陆河县城常住人口规模分别为 58 万人、50 万人和 20 万人，I 级重点镇 10-20 万人左右，II 级重点镇 5-10 万人左右，一般镇规划人口控制在 5 万人以下。

表 4-1 汕尾市城镇等级表

城镇等级	名称	规模等级（万人）	数量
主城区	汕尾市主城区（含中心城区香洲、凤山、新港、东涌、红草、马官、捷胜 7 个乡镇街道）	50-100	1
副中心	红海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含田墘、东洲、遮浪 3 个街道）	10-20	1
外围城区	海丰县城（含海城、附城、城东）	50-100	4
	陆丰市城区（含东海、城东、河西、河东、上英、潭西）、陆河县城（含河田）、汕尾市新材料产业园	10-50	
I 级重点镇	梅陇镇、星都经济开发区、大甲子镇（甲子、甲东、甲西）、碣石镇、南塘镇	10-20	5
II 级重点镇	公平镇、可塘镇、赤坑镇、博美镇、湖东镇、金厢镇、华侨管理区、螺溪镇、新田镇	5-10	9
一般镇	陶河镇、大湖镇、黄羌镇、联安镇、平东镇、大安镇、西南镇、桥冲镇、内湖镇、八万镇、陂洋镇、水唇镇、东坑镇、南万镇、上护镇、河口镇	5 万以下	16

第三节 推进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

加强中心城区建设，提升中心城区综合服务能级，强化中心城区集聚高端要素、引领创新驱动、参与区域竞争的核心引领作用，着力提高中心城区首位度，增强中心城区对周边地区的辐射

带动能力。

加快推动中心城区提质增效。按照“东拓、西延、北扩、中优”的发展策略，逐步拉开城市框架，构建中心城区发展的大山海格局。推动中心城区向东拓展，推动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与城区一体化发展，规划建设红海湾港口经济区，承接深圳等珠三角地区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发展临港工业物流、加工贸易、电力能源、文旅康养等产业。推动中心城区向西延伸，将马官打造为南粤滨海的现代渔业之都、滨海旅游地标和对接深汕合作区的海洋科技门户，重点发展现代渔港、文旅生活、高教科研、滨海旅游等功能。推动中心城区向北扩展，将红草高新区建设为汕尾高质量发展的增长极、开放发展的示范区和创新发展的新平台，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机械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推动中心城区向中优化，以新中轴线建设和环品清湖综合整治开发为抓手，打造城市公共服务中心和中央商务区，布局金融商贸、总部经济等业态，通过挖掘旧城历史文化培育以创新创业、文化旅游为代表的新型产业空间。

优化提升中心城区服务能级。坚持新发展理念，优化中心城区总体功能布局，统筹新城建设和旧城改造，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和辐射力。通过有机更新提升旧城功能，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为重点，加快推进海滨大道西段北片城市有机更新，推进虎洞山公园、大鹏山东公园、中轴公园（北段）、长富山公园等规划公园建设，通过“绣花针”式精细化管理，促使老城区

焕发新活力。结合未来社区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促进功能完善、空间挖潜和服务提升。优化中心城区基础支撑，加大交通拥堵、内涝等“城市病”治理力度，完善停车场、地下管网等城市配套。搭建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部署智能电网、智能水务等感知终端，打造“数字城市”“智慧城市”。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加强中心城区的城市文化及风貌塑造，强化历史文化保护，把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打造成为展示汕尾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平台。

第四节 推进县城集约化发展

提升县城建设的集约化水平，促进产业平台提质增效、县城服务品质提升，通过产城融合提高县城空间的聚合度与社会经济承载力，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推进海丰建成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实施海丰县城扩容提质战略，统筹推进海丰县城中心区域与南部、北部、西部、东部4个区域的规划建设，强化与公平、梅陇、可塘三个中心镇的协同、融合发展，大力推动北五环、北四环、西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324国道城东段改扩建工程、324国道县城至梅陇段改造工程等项目建设；加速与汕尾市区的同城化步伐，高标准编制南三环两侧、海丽大道建设规划，推进公共卫生、人居环境、公共服务、市政设施、产业配套等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与中心市区接轨。推进海丰产业园深入实施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精准施策和靶向服务，重点培育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具有较强集成创新能力的专精特新企业。发挥深汕合作拓展区区位优势，加快建设深圳-汕尾共建产业转移合作园区，力争打造省级经济特别合作区，加速引导“双区”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美妆、生物医药、新材料等产业布局海丰；立足两湾资源禀赋，谋划长沙湾海洋生态示范区和大湖湾海洋科技创新岛，打造“一区两湾”3个百平方公里战略平台。

推进陆丰建设粤东蓝色经济崛起示范区。坚持陆海统筹、港产联动，大力建设汕尾（陆丰）临港产业园，持续推进临港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电子信息、海洋高端装备、海洋配套服务和其他海洋新兴产业等产业发展，以“补链、延链、强链”为目标导向引进一批产业链上下游链主企业、配套企业，积极主动承接深圳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转型升级和智能化辐射，加快打造形成产业链关联度大、辐射带动作用强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集聚发展基地。加快推进陆丰渔港经济区规划建设，加大力度开展深水网箱养殖、海上冷链物流基地、广东海大集团海洋种业产业园等项目的招商引资及落地建设工作，推动城东万亩鲈鱼养殖基地扩产增效，扶持发展海产品精加工业。加快先进能源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汕尾分中心建设，强化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创新主体培育，完善海工基地园区道路、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海工基地二期项目建设投产，建成港口作业区集疏运体系，

全力打造蓝色经济产业创新发展“大平台”。

推进陆河打造全省绿色高质量发展示范县。促进农业提质增效，聚力推进青梅、油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及环海农牧、天种生猪养殖项目落地，提高农产品加工水平，做好青梅、油柑、茶叶等特色农产品品牌化工作，建设成为面向“双区”的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依托“客家文化长廊，天然氧吧休闲”精品线路与北中村欢乐谷等资源，全力发展乡村旅游、文化体验、民宿文宿等新产业新业态，按季节时节打造陆河赏梅节、品梅节等乡村旅游活动，推动陆河县赖少其艺术馆落成开馆，规划建设陆河县青梅博物馆等一批特色文化馆、展览馆，拓展乡村旅游新空间。以汕尾陆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载体，延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链、建筑装饰材料及机械设备制造等相关配套产业。推动陆河冷链物流中心、电商产业园建设，全力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打造全市乡村振兴样板。

第五节 强化乡镇联动城乡的纽带作用

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质量推进小城镇建设与特色化发展，高标准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带，全面提升小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与治理水平，构建舒适便捷的特色城镇生活圈体系。

实施小城镇品质提升行动。加强小城镇规划建设的引导与管控，着力提升基础设施、食品安全、公共服务、环境风貌和文化

传承，重点完善道路、管网管线、园林绿化、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推进小城镇环境整治，推动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提质升级，解决部分小城镇环境以及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脏、乱、差”问题，促进小城镇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实现推进小城镇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提升学校、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商业商务、休闲娱乐、创新创业、金融服务等城市功能，建设一批绿色宜居住宅小区，引导农村人口在镇区集中居住。

有序建设特色小城镇。加强统筹政策引导和市场化运作，立足小城镇资源禀赋、区位环境、历史文化和产业发展基础，分类推进小城镇特色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引导城市周边的小城镇积极对接城市需求，承接城市发展外溢红利，融入城市发展，逐步发展为城市卫星镇。支持城区红草、陆丰东海（电子信息）、碣石（风电装备制造）、海丰公平（纺织服装）、陆河新田（汽车零部件）等工业重镇做优做强做大产业集群，主动嵌入区域产业链、价值链和供应链，将工业重镇打造成为支撑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增长极。重点打造城区东涌（楼宇经济、总部经济）、海丰海城（休闲观光旅游小镇）、陆丰金厢（红色滨海旅游）、陆河水唇（乡村民宿、乡村旅游）等服务业强镇，因地制宜布局发展商贸、生态旅游、康养休闲等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新经济增长点。推动远离城市的小城镇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发展成为服务乡村、带动周边的综合性小城镇，吸引城市要素，吸纳

农民就近就业。

高标准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带。立足汕尾特色优势资源，实施乡村产业发展“六大工程”，形成“跨县集群、一县多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乡村产业体系。推进农村危险破旧泥砖房、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以及“两违”建筑整治清拆，推进存量农房微改造，采取财政补贴、金融支持、市场主体参与等方式，鼓励企业和公益性团体参与，全面推动农房管控与乡村风貌提升。逐步推进“五美”专项行动，持续推进村庄绿化美化亮化，以打造“全国最干净整洁村庄”为目标，巩固深化农村人居环境“三清三拆三整治”成果，健全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持续擦亮乡村振兴示范带的金字招牌，按照“景观化建设、市场化运营”模式，突出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努力把绿水青山蕴含的生态价值通过产业化、市场化的方式转化为“金山银山”，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带 2.0 版本，切实发挥典型引路和辐射带动作用。

第五章 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市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推动城市规划建设由追求规模向注重质量转变，推动城市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切实增强城市吸引力和承载能力。

第一节 建设舒适便利宜居城市

顺应人民对更加美好人居环境的需求，以人性化便捷化为导

向，科学配置城市公共资源，提升公共服务和市政公用设施水平，提高存量空间品质，改善居民住房条件，打造宜居生活环境。

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品质。加快建立“资源随人走”的资源投入机制，结合城市人口空间分布和增长趋势，科学确定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并优化空间布局，构建“十五分钟教育、医疗、体育、养老服务圈”。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通过新改扩建一批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推动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等方式，持续增加学位供给，满足适龄儿童就近入学入园需求，加快改善“城镇挤、乡村弱”问题。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规范医联体发展，推进以县级医院为龙头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完善基层医疗体系，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提升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站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体育公园建设，支持有条件的社区提升体育场地设施水平，适度增加健身休闲区域。加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建设市、县（市、区）、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网络，力争所有街道和有条件的镇至少建有一家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协调指导等功能的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完善市政公用设施配套。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构建以常规公交为主体，出租车和网约车为补充的公共交通系统。鼓励发展线上定制公交、点对点通勤公交等精准柔性公交模式，推动城市中心城区公交站点500米内全覆盖。按照小街区、密路网、微循环

的方式构建级配合理的路网系统，强化支路系统建设，打通丁字路和封闭街区。以 500 米步行范围为基本单元组团，加强社区慢行网络建设。加强停车场规划布局和用地保障，发展以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占道停车位为补充的停车设施体系，鼓励新建建筑物超配建设停车场。完善住宅小区和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优化公共充换电设施建设布局。将市政、电力、通讯、燃气、给排水等各种管线集于一体，逐步实现统一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集约高效利用地下空间。完善城市配送投递设施，建设统一分拨中转的公共配送中心，统一改造传统信报箱，合理布设不同类型的智能快件箱。

推进城市更新和品质提升。针对老城区功能偏离需求、利用效率低下、环境品质不高、安全隐患较多的存量片区，综合采用全面改造、微改造、混合改造方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因地制宜按照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确定改造内容，重点改造市政配套基础设施以及小区内建筑物屋面、外墙、楼梯等公共部位，鼓励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加快小区适老化改造、物业管理水平提升等工作。探索采用市场化方式推进老旧厂区改造，加强城市老旧厂房改造利用，通过转换建设用地用途、转变空间功能等方式，将老旧厂区等“工业锈带”改造成“生活秀带”、双创空间、新型产业空间和文化旅游场所。推动有条件的老旧街区发展街区经济，打造特色街景，促进街区品质高端化、业态多元化，发展成为新兴文旅商业消费集聚区。培

育一批重点商业街（商圈），创建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活跃特色商业和市场。开展城中村、城郊村改造，鼓励成片连片改造方式，探索在政府引导下的工商资本与农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

健全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坚持“房住不炒”，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定期公开土地储备和已出让土地建设进展，建立住宅用地市场监测指标体系，引导社会合理预期。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支持将非住宅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坚持实物保障与租赁补贴并举，加强公租房的准入、使用、退出与运营管理，积极发展公租房租赁补贴，满足困难群众多样化居住需求。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住房，稳步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改革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健全缴存、使用、管理和运行机制。

第二节 建设协同创新活力城市

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强化创新创业载体建设，积极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着力提升城市科技创新能力，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活力，实现依靠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

打造协同的创新创业平台。着力推进汕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提质升级并申报国家级高新区，打造区域创新重要节点。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辐射带动，支持先进能源

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汕尾分中心、深汕中心医院医疗研究中心和博士后流动站、汕尾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示范基地等创新平台加强与广深港、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的联系。重点推进汕尾创新岛（深圳）建设，形成“研发设计在深圳，成果转化、生产制造在汕尾”的创新合作模式。重点围绕科研机构、大型创新企业等创新主体，建设“创新功能+社区、街区、校区”多功能融合的“创新城区”，推进功能混合布局和复合开发，发展嵌入式创新空间，形成产城融合的城市创新圈。完善科技成果孵化育成平台，鼓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投资建设和运营孵化育成平台，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给予资助。

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全面优化城市营商环境，放宽政府管制、精简审批事项、降低交易成本，加强对创新创业的一站式便捷化服务。发挥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强化对企业研发环节的政策支持，鼓励支持龙头企业和科研平台申报省科技战略任务。鼓励支持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建设市级科技成果中试基地，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进程。强化人才对城市创新的核心支撑作用，围绕重点产业需要深入实施“红海扬帆人才计划”，根据产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制定紧缺人才引进计划，依托汕尾高校、科研机构以及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等培育本土创新型人才。持续实施“展翅计划”，引导港澳青年到汕尾创新创业，完善港澳青年就业创业居留教育服务。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加快形成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

的收益分配机制。持续举办汕尾市“红海杯”创新创业大赛、科技活动周、科技进步月等活动，弘扬创新文化、厚植创业沃土，营造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城市创新创业氛围。

第三节 建设新型高效智慧城市

以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为支撑，以公共数据开放共享为突破口，推进政务服务和社会治理智慧化，丰富智慧城市应用场景，让市民享受数字时代文明成果。

加快布局数字新基建。持续扩大 5G 网络建设规模，重点推进人口密集的主城区、工业园区、旅游景区、重点商圈、校园、医院等重要公共服务场所的网络覆盖，逐步实现 5G 网络城乡全覆盖。加快广东省政务大数据中心汕尾节点项目建设，推动市县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建设，提升大数据中心存储能力和数据服务能力。加快推进 IPv6 布局，加强窄带物联网（NB-IoT）、环境传感器、智能识别摄像头等功能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交通、教育、医疗、文化、水利、能源等市政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基础设施智能化数字化改造，提升城市运行保障能力。

搭建智慧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建设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构建“地上地下全空间、人地房全要素、规建管全链条”多维数据库，增强智慧城市基础支撑。统筹顶层设计和总体架构，结合汕尾城市治理实际，探索建立汕尾“城市大脑”，推进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在城市大脑中枢系统的应用，全力打造

基于“一朵云、一张图、一个数字底座、一个运营中心、多种业务应用”架构的城市综合智能体，实现对城市整体运行状态的即时感知和联动治理。落实首席数据官制度，健全数据采集机制，打破各领域“信息孤岛”，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系统结构、管理规范，推动社会综治、应急指挥、生态环境、城市管理、国土空间等各部门数据整合共享。

丰富面向未来的数字应用场景。强化“粤系列”“善美系列”应用，推进社保、民政、工商、税务等公共服务智慧化，加快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增强全流程一体化服务能力。推动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开发公共服务领域“智慧+”多场景应用。推广智慧交通，积极开展无人驾驶、无人物流配送试点。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探索开展远程会诊、远程手术。构建“互联网+教育”大资源服务体系，探索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VR/AR 等信息技术融合的新型教学模式。积极打造新型智慧社区，逐步提升既有小区特别是老旧小区的数字化和智慧化水平，构建未来邻里数字化创新应用场景，提高生活智慧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四节 建设绿色低碳生态城市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着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质量，推进城市生产生活方式和建设运营模式向绿色低碳循环转型，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城市。

优化城市生态空间品质。严格实施生态红线区分类管控、岸线分区管控，强化“三线一单”刚性约束，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建设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筑牢粤东生态屏障。探索“公园城市”理念与城市建设实际相结合的路径，推进城市微空间更新改造，充分利用边角插花夹心地块、闲置地块、市容市貌脏乱地块，因地制宜建设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小花园，提高城市绿化覆盖率和人均绿地面积。落实万里碧道建设任务，高标准规划建设螺河片区-螺河山海生态碧道、黄江河片区-黄江红色文化碧道、滨海带-滨海蓝色港湾碧道等重点碧道，重点营造亲水近绿体验空间。以陆丰硫铁矿、碣石湾、品清湖、龟龄岛等生态修复为重点，持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进海岸带生态修复，实施海滩清洁行动，建设美丽海湾。

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大遥感监测、黑烟车抓拍、车载诊断系统远程在线等科技运用，深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精细化管控，做好工业源、移动源、城乡面源大气污染综合防治，推动细颗粒物（PM_{2.5}）与臭氧（O₃）协同控制，持续提升“汕尾蓝”品质。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全域推动黑臭水体治理，推动黄江河、东溪河、螺河、乌坎河等重点流域实现长治久清。开展城乡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加快推进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及污水管网建设，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实施陆海污染统筹治理，加强入海排污口分类管控，加大力度清查非法和设置不合理的入海排污口，建立健

全入海排污口动态管理的长效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深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持续推进“双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稳步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

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按照广东省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碳达峰、碳中和的总体部署，制定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加大能源、高耗能工业等重点领域的碳排放总量控制力度。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落实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大力发展核能、太阳能、风能等清洁能源，积极推动分布式能源发展，探索开展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推动能源结构实现“清洁能源为主、化石能源为辅”的转变。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统筹推广农业节水节能技术与节水器具，加快老旧管网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全面推进节水型单位和居民小区建设，加强生产生活节水改造，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使用绿色建材和智能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稳步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争取在有条件地区试点超低能耗建筑技术和近零、净零能耗建筑。倡导绿色出行，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和清洁能源车辆，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公众选择公共交通、自行车和步行等出行方式。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广

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医院、绿色社区、绿色家庭等创建活动。

第五节 建设魅力多彩人文城市

深入挖掘保护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动汕尾优秀传统文化焕发新时代光彩，把汕尾特色文化资源打造成为城市发展新名片。大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工作，鼓励文化创新发展，把文化引领作为魅力汕尾建设的最强推手。

传承城市历史文脉。深入挖掘和保护红色文化，有序实施革命遗址保护修复开发工作，重点推动海丰红宫红场旧址（含赤山约农会旧址）、彭湃烈士故居（含得趣书室）、共青团海陆丰地方委员会旧址、丘东平故居、东征军黄埔军校政治部旧址（海丰工农革命军团队部旧址）、陆丰县总农会旧址等革命文物调查保护。推进红色资源、文艺创作、主题教育等深度融合，规划开发“红色圣地研学游”等文旅产品，打造全国红色教育研学基地、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扩大海陆丰红色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打响汕尾红色文化品牌。传承弘扬创新发展妈祖文化、**疍家**文化、海丝文化等特色海洋文化与地方文化，依托开渔节、妈祖文化旅游节等文化节日，积极开展海洋民俗、海丝文化、海防文化等主题展览，提高汕尾特色文化吸引力影响力。利用好“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和“广东省戏剧之乡”的独特资源优势，加大力度保护传承白字戏、正字戏、西秦戏、皮影戏、汕尾渔歌

等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支持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承传播活动，推动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深入发掘华侨名人故居和名人故事，弘扬彭湃、陈其尤、黄鼎臣、杨成志等先辈学人的感人故事，宣传汕尾人海外谋生、异地创业的艰苦奋斗故事，传承汕尾人开放的文化态度、勇敢的冒险意识、刻苦的创业精神。

融入现代文化元素。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结合汕尾城市的历史传承、区域文化、时代脉搏，塑造和弘扬新时代城市精神。推动文化产业“上云用数赋智”，积极发展和应用文化创意、动漫游戏、数字娱乐、移动新媒体、网络视听、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新型文化产品，促进创意设计与实体经济、现代生活、消费需求对接，培育现代文化业态，打造一批具有自主品牌的龙头文化企业。推动文旅体融合发展，加快打造“冬养汕尾”“海上牧场”“乡愁集散地”三大文旅 IP，依托旅游露营基地、山地自行车、马拉松等品牌赛事活动，积极承办和举办重要赛事、艺术节、文化节等活动，争取举办高规格国内国际文化会议、论坛等。

推进文化设施建设。建设一批体现汕尾特色的重大公共文化设施，加快推进汕尾市文化中心项目和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图书馆项目（内含汕尾市图书馆）建设。以新建、改扩建等方式，完善市、县两级“三馆”、乡镇（街道）文化站、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

费开放制度，补齐城乡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短板。构建公共数字文化综合服务平台和区域性公共数字文化综合管理平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探索建设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打造一批集互联网服务、艺术展览、文化沙龙、轻食餐饮等于一体的城市书房、清新书院、悦读驿站等新型文化场所。加快社区级文化设施的建设，配置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综合设立图书室、老年人活动室、青少年活动室等，打造“十分钟文化圈”。推动公共文化资源向乡村延伸，定期开展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演出活动，丰富基层文化服务供给，增强汕尾市民文化认同感和向心力。

第六节 建设安全健康韧性城市

以提升城市抵御冲击能力为导向，注重平战结合、平疫结合，聚焦重大风险防控薄弱环节，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完善应急管理和救援体系，切实保障城市正常运转和人民生命健康。

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城市防洪、排涝、防风、消防、抗震等设施建设，提高既有建筑灾害设防标准，完善防御设施。强化城市灾害隐患排查，定期开展灾害风险调查和分级分类评估，全面提升气象、海洋、水文、地质、地震等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识别、预警预报和精准治理水平。加快建设海绵城市，推进海绵型道路、广场、公园、绿地、建筑与小区建设，提升内涝治理能力和水平，整治城市易涝区域，消除城市严

重易涝积水区段，基本解决城市内涝问题。将防灾减灾纳入国民教育计划，加强科普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针对不同群体开展防灾减灾教育活动，强化防灾减灾演练。

增强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加快建设市、各县（市、区）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中心，构建覆盖全市的传染病疫情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综合监测预警和指挥决策系统，完善汕尾市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建立健全传染病救治体系，加快推进汕尾市人民医院、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陆丰市人民医院、陆丰市中医院、陆河县人民医院规范化可转换传染病区、红海湾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建设。加强市、县疾控中心两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重点提升队伍的快速响应能力和现场处置能力。深入开展公共卫生知识宣传教育，进一步提升汕尾环境卫生水平。

完善应急管理和救援体系。全力推进“智慧大应急”平台和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强化数字技术在突发公共事件应对中的运用，打造集全域感知、动态监测、智能预警、扁平指挥、快速处置、精准监管于一体的智慧应急体系，提高重点领域和场所的安全保障能力。充分利用公园、广场、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空间，合理规划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强化公共建筑和公共设施的应急避难功能。强化应急队伍建设，健全应急救援联动机制，深化区域应急救援协作，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应急救援，打造专业化与社会化相结合的应急救援队伍。优化基层应急救援，构建以应急志愿者为核心的社区应急救援网络。建设应急物资和

装备保障体系，推动建立市、县（市、区）、镇（街）三级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健全粮食、水、能源、药品、防护用品等重要物资收储、清查、调配机制，积极调动民间储备能力，构建企业代储、家庭储备相结合的多元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第六章 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推动政府向服务型转变、治理方式向精细化转型、配套资源向街道社区下沉，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慧化水平，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节 优化城市空间治理

以精明增长和紧凑城市理念为指导，强化规划在城市空间治理中的引领约束作用，合理安排城市功能布局，加强空间秩序管控，推动城市发展由外延扩张式向内涵提升式转变。

提升城市规划水平。引导县（市、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全面落实发展规划明确的空间战略格局、空间结构优化方向以及重大生产力布局安排，为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新兴产业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创新国土空间规划理念，把以人为本、产城融合、绿色低碳、安全健康、人文传承等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全过程。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统筹划定“三区三线”，综合考虑人口变动和产业发展趋势，合理确定城市目标定位、规模体量、产业结构和功能板块，前瞻布局未来生产生活

生态空间。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体检评估制度。合理增加规划弹性，科学合理划定城市战略“留白”用地，强化城乡建设用地范围内的重点功能区及周边拓展地区、城市发展重要节点等区域用地储备，为重大项目、城市公共服务设施预留未来发展空间。

优化城市功能布局 and 空间结构。加强城市空间开发保护的底线管控，统筹划定并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防止“摊大饼”式扩张。统筹老城新城、生产生活生态、地上地下等空间开发利用，优化各类功能布局与城市用地结构。强化存量空间更新指引，合理控制老城开发强度，增加口袋公园、街心绿地、慢行系统等公共空间。推动新城新区、各类产业园区与城市服务功能衔接嵌套，加快产、城、人、交通一体化发展，促进产城融合和职住平衡。建立健全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协调机制，推动中央商务区、红海湾滨海新城、城区商业中心等片区空间分层、立体开发，鼓励实行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开发（TOD）等模式，加强轨道交通站点地上地下空间统筹规划、复合利用，适度提高轨道交通站点与周边土地开发强度。

促进城镇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坚持底线约束、内涵发展，合理确定城市总体开发强度。推行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措施，健全“人地挂钩”“增违挂钩”“增存挂钩”的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分配机制。推动城镇增量空间精准投放，重点保障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产业和民生项目用地需求。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运用市场机制推动

存量建设用地高效利用。建立工业用地产出效率激励机制，提升工业用地容积率，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加快推动建设用地使用权二级市场建设。积极推广节地型、紧凑型高效开发模式，推动土地复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探索与土地产出强度相挂钩的激励政策。

提升城市设计水平。建立城市设计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的管理机制，将城市设计要求贯穿到城市规划建设全过程。加强城市设计对城市开敞空间系统、重要廊道和节点、天际轮廓线等空间秩序的控制引导，增强城市的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注重老城区更新中的历史保护与文化遗产，多措并举促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鼓励城市更新项目延续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加强城市街景、开放空间、街头边角、景观小品、标识系统等精细化设计。增强对品清湖北岸等城市新建设区域中城市色彩、建筑形态等的引导管控，提高标志性构筑物外观审美标准，打造更多市容市貌的特点、亮点和精品，彰显汕尾文化特色和建筑风格。系统推进“三山两湖两海湾”等重点片区城市设计，严格控制高层建筑，重塑生活岸线空间，打造具有海洋特色的滨海沿岸景观风貌。

第二节 创新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持续推动城市治理服务重心和配套

资源向基层下移，提高城市服务与社会治理水平，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维护城市社会稳定和安全。

健全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持续深化基层党组织“头雁”工程，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明确基层治理权责边界，制定县（市、区）职能部门、乡镇（街道）、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在村（社区）治理方面的权责清单，厘清各级政府及其部门与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履行职责时需要行使的具体行政职权、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责任。畅通居民参与社会治理渠道，依托村委会、居民委员会与居民“面对面”交流、“点对点”调研，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村（社区）议事厅和议事团，科学设立居民意见征集信箱，广泛征求居民意见建议及诉求。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大力培育发展村（社区）社会组织，重点培育发展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禁毒禁赌会等乡风文明和经济发展类社会组织，引导其在提供村（社区）服务、培育村（社区）文化、促进村（社区）和谐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推动“红色物业联盟”建设，凝聚社区党组织、物业服务企业、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与各类社会组织，强化红色引领，将党建优势转化为服务优势，赋能基层治理。

强化社区服务供给效能。培育壮大社区专业队伍，探索配备社区律师、社区心理咨询师、社区矛盾调解员等，推行大学生社工计划，引导汕尾高校毕业生到社区就业创业，建立汕尾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大力鼓励支持在汕尾居留工作的高层次人才，

行业、协会、企业代表，学者及海外侨胞等积极参与社区治理，为汕尾社会治理提供智力支持。建设完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治工作站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依托其强化就业、养老、医疗、托幼、娱乐等服务供给，重点做好对困难群体和特殊群体的关爱照护，并做好传染病、慢性病防控和儿童老人保健等工作，探索将其打造为集综合受理、居家养老、议事协商、文教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城乡社区服务综合体，满足居民多样化生活需求。

健全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坚持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完善基层调委会、“两代表一委员”等参与的多元矛盾化解机制与纠纷调解机制，发动和依靠人民群众，争取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深化“阳光信访”“四门四访”等信访制度和联调联动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市县镇村四级信访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相关人员信访工作能力，及时高效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安全稳定和谐。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and 危机干预机制，推动构建市县镇村四级社会心理服务平台，加强对社会各类职业人群的心理疏导及青少年人群、留守儿童、空巢老人、社会流动人群、社会闲散人员等特殊弱势群体的心理服务，从源头预防和减少极端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培育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打造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积极建设应用“粤平安”社会治理云平台等信息化系统，依托大数据、5G 等技术建立跨区

域、跨部门的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大力推进“城市睿眼”工程建设，加强对人员密集重点场所、公共交通工具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应用，加大安全员和安保设施配备力度，织密织牢汕尾社会治安防控网络。持续推进智慧党建、智慧法院、智慧公安、智慧城管、智慧消防、智慧民政、智慧应急等社会治理平台建设，加强系统集成、数据融合和网络安全保障，提高全市应急管理能力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水平。积极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三节 提升行政管理效能

科学配置行政资源，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提高城市政府行政管理效能和空间治理效率。

优化行政资源配置。科学配置行政管理部门人力、物力、财力、权力、信息等要素，提高行政管理效益。健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制，强化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建、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明确执法权责和行为规范，提升执法人员素质和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水平。深化经济发达镇、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依法将点多面广、基层管理迫切需要且能有效承接的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下放或委托镇一级行使。依法赋予街道综合管理权，因地制宜依法赋予街道行政执法权。

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城市政府管理服务，完善市政务云平台建设，强化电子政务网络，健全政务信息

化项目清单,推进政务信息系统统一信任体系建设。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粤省事”“粤政易”“粤商通”等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模式,打造线上线下融合互通、便捷高效的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实现审批更简、监管更强、服务更优。推进本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持续上线“善美村居”,加快“善美村居”与“粤省事·汕尾版”衔接融合,做好“粤系列”产品本地化工作。依托数字政府大平台、大系统,构筑政务服务、民生服务、社会治理、市场治理、生态治理、行政协同等业务应用体系,全面增强政府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履职能力。建立以大数据为支撑的政府决策机制,提高基于高频大数据精准动态监测预测预警水平。强化数字技术在突发公共事件应对中的运用,全面提升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四节 创新城市发展资金保障机制

加快财税和投融资体制改革,建立与城市建设运营周期相匹配、稳健可持续的城市财务平衡体制机制,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增强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资金保障能力。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汕尾市与下辖各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县财政关系。充分发挥各县(市、区)积极性,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争取国家和省财政加大对汕尾市的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市辖区财政保障能力,推动城市品质提升和城区人口集聚。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健全地方税体系，调整完善地方税制，落实各阶段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培育壮大地方税源。健全税费征管体系，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管理。

构建多元可持续的城市建设投融资机制。统筹考虑项目属性和投资周期，科学组合公益性、准公益性、经营性项目，利用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工具，探索项目综合收益平衡机制。建立政银企对接长效机制，鼓励开发性、政策性和商业性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增加中长期贷款投放规模，引导保险资金、社保基金等长期资金增加配置，支持符合条件的城市项目依法依规申报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债券、上市等多渠道筹资用于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做精做细农商行等县域小法人银行，壮大服务城镇化的金融组织体系。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合理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探索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做强做优做大市级国资集团公司，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符合全市发展战略的基础设施、重点产业、公共服务等领域。完善市政公用设施定价机制，合理确定公用事业收费水平，鼓励实行阶梯式定价模式。

强化政府财政预算和债务管理。深入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对预算编制的宏观指导和审查监督。全面实施政府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完善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做好绩效目标管理和事前评审，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善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健全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规范完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严格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坚决防止因新型城镇化建设而新增隐性债务。建立健全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将政府举债融资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加大审计监督力度与追责问责力度，推动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透明，建立合理规范的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

第七章 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推进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坚持以工补农、以城带乡，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一节 加快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融合

顺应城乡融合发展趋势，破除城乡二元格局，打通城乡要素自由流动的制度性通道，重塑城乡关系，推动人才、土地、资本等要素双向流动，形成良性循环，提高要素利用效率和经济社会运行效率。

引导人才向乡村流动。制定财政、金融、社会保障、住房等支持政策，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兴业。鼓励企业家、专家

学者、专业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等参与乡村振兴，支持原籍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毕业生、外出农民工及经商人员返乡创业，鼓励各地制定人才加入乡村制度细则。加强农村专业人才培养，探索通过岗编适度分离、挂职、兼职和在岗、离岗创新创业等多种方式，推动城市教科文卫体等人才定期服务乡村，推进职称评定、工资待遇、社会保障等政策向乡村教师、医生等基层一线倾斜，培养更多高素质乡土人才。推动科技人才下乡，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鼓励科技特派员组团开展跨专业、跨领域、跨区域的全方位创业和技术服务，支持科技特派员以技术、资金、信息入股等形式，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开展科技精准帮扶结对，引导科技成果向贫困乡村地区转移转化。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工作，统筹实施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山区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

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在依法保护集体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前提下，平等保护并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建立健全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制度和服务体系，加大财政奖补力度，鼓励支持承包地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流转，建成一批产业特色、规模适度、管理规范、运作高效的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示范片，全面推动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使用权

确权登记颁证，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按照国家和省统一部署，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允许农村集体在农民自愿前提下，依法将有偿收回的闲置宅基地、废弃的集体公益性建设用地转变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健全财政金融保障机制。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大力支持城乡融合发展平台及载体建设。落实中央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管理规定，逐年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确保到 2025 年用于农业农村比例不低于 50%。在债务风险可控前提下，统筹用好政府新增债券支持农村人居环境、城乡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重点扶持符合条件的成长性好、带动力强的城乡融合公益性项目。拓宽农村抵押物范围，依法合规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民房屋财产权、集体林权、承包地经营权、土地收益保护等抵质押贷款业务，创新开展动产等抵押融资业务。完善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引导融资担保公司参与相关农村产权流转及抵押。因地制宜搭建政银企对接服务平台，努力推进农业信贷担保机构向县镇延伸，发展农业保险。

促进工商资本下乡。打造法治化便利化的基层营商环境，探索工商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支持引导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鼓励通过就业带动、股份合作等全产业链增值收益模式，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施工商资本租赁农户承包地分级备案制度，建立租赁农地风险保障金制度。支持社会资本通过现代农业产业园、农旅综合体、森林公

园等载体，进入特色农产品开发，以及设施蔬菜、畜牧养殖等大宗农产品生产经营领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各类社会资本进入养老、卫生等乡村生活性服务业等领域。推动汕尾“百企帮百村”下乡行动向纵深发展，充分发挥各类企业市场主体优势，通过村企结对、村企共建等形式，开展乡村特色产业开发、消费帮扶协作等具有长期稳定的帮扶举措。

第二节 统筹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配置

持续加强对乡村基本公共服务资源的供给投入，促进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及基础设施向农村覆盖，完善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促进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建立以城带乡、整体推进、城乡一体、均衡发展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加大城乡师资科学配置力度，推动教师资源向乡村学校、城镇薄弱学校倾斜，全面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探索义务教育阶段教师校内-学区-县域“三级竞聘”制度，实行各县（市、区）内及跨县（市、区）名校长名师交流轮岗，全面提升乡村师资水平。加快发展城乡教育联合体，鼓励城乡学校开展“学校联盟”，通过组团式教育结对帮扶、定期交流等方式，推进跨层级、跨县域的优质教育资源流动共享。推动教育信息化发展，用好“粤教翔云”等教育公共资源服务平台，通过开设同步课堂、远程专递课堂、教师网络研修、名师网络课堂等，实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城乡共享。优

化市域城乡学校空间布局，改善农村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加快推进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

统筹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按照“一街道一中心、一镇一院、一村一站”的原则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布局，实行医疗资源梯度配置，对人口密集、服务半径较大的地区可适当增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持市域三甲医院与县级医院建立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机制，引导远程医疗服务向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站延伸。推进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村卫生站等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形成以中心村卫生站为主体、一般村卫生站和村卫生站服务点为补充的村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落实提供县域医共体牵头机构（总医院）专家下沉基层的配备设施保障。加强镇村两级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质增效和规范化，争取至 2025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 100% 达标。筑牢基层公共卫生“网底”，强化疾病预防控制职能，加强基层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等场所标准化建设和应急防护物资储备、社区康复及健康管理等功能区域的建设。配齐配强基层医务人员队伍，积极推行“县招镇管村用”，完善医共体模式下人才引进留用机制，增加基层医务人员岗位吸引力，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和医疗卫生人才下沉到基层。

提升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及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推动市、县两级“三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及服务提升，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市县镇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的全覆盖建设和提质增效。依托农村文化礼堂等定期举办公益性讲座、电影放映、文化展览、图书销售等公益性文化活动，开展为村民送戏曲等文艺演出。坚持城乡居民需求导向，推进“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弥补公共文化设施时空局限，提高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的适用性、便捷性，提高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丰富居民文化体验形式，提升城乡居民文化获得感。

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逐步提高居民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筹资标准，落实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机制、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和统筹机制，增强市级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持力度。拓宽社会保险覆盖面，推行全民参保计划，推动中小微企业从业人员和广大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未参保居民等群体，在就业地或户籍地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特殊困难群体救助供养制度，逐步提高特殊困难群体供养服务质量。加快推动乡村社会救助服务网络建设，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快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发展，力争有条件的乡镇至少建有一所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探索“党建+颐养之家”等养老服务新模式，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第三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乡村，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衔接各类专项规划，合理确定城乡基础设施和重要市政公用设施用地位置、规模和建设标准，建立城乡统一的规划体系。明确乡村基础设施的公共产品定位，构建事权清晰、权责一致、市级统筹、县级负责的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机制。以县（市、区）域为整体，统筹规划布局城乡道路、供水、污水和垃圾处理、电力、通讯、防灾、广播电视等设施，推动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布局向城乡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畅通城乡交通运输连接，推动城区基本公共交通服务网络向周边地区延伸，推动实现城乡客运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城乡路网一体化规划设计，着力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加大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建设力度，到 2025 年，衔接国道的农村公路达到双车道及以上的比例达到 50%，衔接省道的农村公路达到双车道及以上的比例达到 35%。加快农村供水等乡村基础设施产权制度改革，逐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理模式。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扩大农村邮站覆盖面，健全城乡配送网络，完善县、镇、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和寄递物流体系。全面加强数字乡村建

设，推动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实现全市自然村主要出入口、重点公共区域安防监控全覆盖。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建立健全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推行项目建设与工程管护机制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落实。通过统一管护机构、统一经费保障、统一标准制定等方式，将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资源、模式和手段逐步向农村延伸。按照分级负责、分类施策的原则，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保障管护经费。城乡道路等公益性农村基础设施的管护主体由各级政府组织，管护经费由各级财政予以保障，收益部分不足以弥补运行的准公益性农村基础设施，管护主体由各级政府明确，管护经费通过财政补贴、使用者付费、社会筹资等多渠道落实。积极推进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化企业，采用市场化方式开展经营性设施建后管护，完善供电、通信、广播电视等使用者付费和产品定价机制，提高管护市场化程度。落实农村基础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开展乡村基础设施产权普查登记，由产权所有者建立管护制度和落实管护责任。

第四节 推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积极培育发展乡村文化旅游等新业态新经济，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现乡村经济多元化和农业全产业链发展。

构建城乡产业融合发展体系。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促进

农业产业链拓展延伸，采用“旅游+”“生态+”等模式，推进农业与教育文化、康养旅游等产业的深度融合，发展观光休闲农业、科技示范农业、节庆会展农业、乡村旅游、民宿经济、健康养老等新业态，扶持建设共享农庄、田园综合体、高端休闲观光采摘园、高端民宿集聚区等城乡融合典型项目。积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会展农业和农业众筹等新模式，鼓励发展农业生产租赁业务，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行动，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现代农业产业园、“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改造提升县城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和农村电商服务站点，推动农村经济与电子商务等现代信息产业融合发展。立足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协同发展，促进城乡产业发展联动融合，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推进城乡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有机融合，优化各类城乡协同发展平台，创建一批城乡融合典型项目。全力建好陆丰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推进广东丝苗米跨县集群产业园（汕尾市）、城区晨洲蚝业产业园、海丰县莲花山茶产业园、陆丰市黄牛产业园、陆丰市水产产业园、陆河县油柑产业园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积极谋划新一轮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创建工作，争取更多附加值高的产业园入选。打造农产品加工园、商贸物流园等新型园区，鼓励工业园区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带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壮大大家

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各类专业化市场化服务组织，开展以生产托管为主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效衔接。完善小城镇联结城乡的功能，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产城人文融合、宜业宜居宜游的特色小城镇。

建立乡村文化保护利用机制。推动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发扬光大农耕文化，发掘乡村传统节庆、赛事和农事节气，结合开渔节等因地制宜培育地方农业文化特色的节庆会展活动，激发汕尾农业文化活力。维护发展乡村文化生态，鼓励各县（市、区）深入挖掘当地乡村特色文化符号，盘活地方和民族特色文化资源，走乡村文化特殊化、差异化发展之路。引进培养并举壮大乡村文化人才队伍，重点挖掘本土非遗民俗文化传播人、乡村文化能人、文艺爱好者等多方面人才，为乡村文化事业发展提供保障。鼓励乡村文化人才进行舞台艺术、美术、影视、文学等全领域创作，推出更多彰显海陆丰文化特色魅力的文艺精品。

第五节 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在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同时，统筹拓展农民工工资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渠道，促进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缩小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加快完善城乡平等的就业制度，推动形成平等竞争、规范有序、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统筹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就地创业就业，促进农民工工资性收入增长。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推动农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建立农产品优质优价正向激励机制，提高农民经营性收入。拓宽农民经营性收入渠道，培育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社会化服务组织，通过“订单收购+分红”“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形式与农民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农户自愿以土地经营权等入股，通过利润返现、保底分红、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增加农户收入。构建农民财产性收入增长机制，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积极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资源，提升农民土地租金收入和宅基地房屋资产性收入。强化农民转移性收入保障，完善对农民直接补贴政策，健全生产者补贴制度，逐步扩大覆盖范围。

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维持现行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体制机制，确保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推动预防性措施和事后精准帮扶相结合，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加强对易返贫致贫人口的常态化监测预警。完善精准帮扶机制和兜底机制，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加强对脱贫所选择的各类嵌入式产业的关键环节项目的后续支持，增强巩固脱贫成果与内生发展能力。加强农村低收入人

口监测，加大低收入人口就业扶持力度，拓展低收入群体稳定增收渠道，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为核心的社会救助政策。

第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的领导，建立并完善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机制，推进规划统筹衔接与政策协同，加强试点示范经验的总结和推广，完善监测评估机制，提高规划的管理水平和实施效率，为规划的有效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协调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新型城镇化发展各领域全过程。进一步完善汕尾市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领导小组机制，研究制定全市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政策以及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各地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对有关重点规划、重大政策，棘手问题和关键事项定期开展专题研究部署，动态指导，严格监督，高效协调。市发展和改革局牵头推进规划实施和相关政策落实，监督检查工作进展情况，市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配套政策。各县（市、区）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新型城镇化规划或重点任务，合力解决规划实

施过程中跨区域的重大事项。

第二节 注重政策引导

完善统一规划体系，加强部门间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协调配合，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镇住房保障、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社会治理能力建设、城乡统筹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政策，形成相互衔接的有利于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的政策环境。推动新型城镇化纳入全市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细化分解年度工作任务、具体举措、节点安排和责任分工，实行重点工作清单化管理、体系化推进，确保新型城镇化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市级相关专项规划、区域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协调，县（市、区）规划要落实本规划要求，加强市直部门与县（市、区）政府对接，针对不同地区发展情况，因地制宜制定配套政策。加大对新型城镇化重大平台、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的倾斜保障，建立健全改革容错机制，激励各地更好落实推进相关工作。

第三节 推进试点示范

积极争取国家、省的工作指导、协调和支持，大力推进陆丰市碣石镇、陆河县河口镇等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点和海丰县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建设，力争形成一批典型经验和改革创新成果。支持相关县（市、区）申报国家新型城镇化各类试点示范和省级试点示范。推进基层层面创新实践，进一步调动各县

(市、区)干部群众改革创新积极性、主动性,为全市更富有成效地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积累生动具体、切实可行的实践经验。

第四节 健全监测评估

建立健全新型城镇化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规范统计口径、统计标准和统计方法,依法统计新型城镇化的相关数据,准确反映新型城镇化发展进程,为科学决策提供可靠的统计保障。强化监督考核,加强规划执行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监督,对标对表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考核评价体系做好考核工作,建立考核结果与奖惩挂钩机制,保障规划严格落实。坚持政府自我评估和社会第三方评估相结合,完善规划动态评估、跟踪、预警机制,健全动态监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全过程规划评估体系,确保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实施。充分运用信息技术和大数据,提高规划评估的客观性、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规划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规划内容确有需要调整的,按程序修订调整规划,以推动规划顺利实施。

附件一 重点任务部门分工方案

一、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

（一）全面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居住证管理服务制度，探索建立新型人口管理制度。（市公安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落实）

（二）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均等覆盖常住人口

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提升随迁子女的教育服务保障水平，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加快健全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大住房保障力度。（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高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能力

加强劳动技能培训，加强人文关怀，提高社会参与水平。（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深化市民化配套政策

落实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深化“人地挂钩”机制，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权益。（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优化城镇化发展格局

（一）加快融入区域发展格局

1.深度融入“双区”。深化产业协同共兴，大力推动深圳、广州等大湾区核心城市的高端产业、高成长性企业在汕尾布局。推动基础设施互通互联，加快形成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半小时、一小时”交通圈。畅通资源开放共享，加强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在创新资源、金融资源、公共服务资源、人力资源等方面的合作共享。（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科技局、市金融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汕尾高新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紧密携手汕潮揭。做好产业协同合作，高水平推进汕尾市新材料产业园建设。加强交通设施互联互通，加速融入汕潮揭“一小时经济圈”。共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促进榕江上游流域协同治理。推动文旅交流互动，不断提高汕尾滨海旅游知名度。（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陆丰市政府、陆河县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引导城镇体系优化布局

优化市域城镇等级结构，合理引导城镇人口规模。（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红海湾开发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

1.加快推动中心城区提质增效。按照“东拓、西延、北扩、中优”的发展策略，逐步拉开城市框架，构建中心城区发展的大山海格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城区政府、红海湾开发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优化提升中心城区服务能级。坚持新发展理念，优化中心城区总体功能布局，统筹新城建设和旧城改造，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和辐射力。（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进县城集约化发展

1.推进海丰建成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实施海丰县城扩容提质战略，加速与汕尾市区的同城化步伐，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与中心市区接轨，加速引导“双区”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美妆、生物医药、新材料等产业布局海丰。（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海丰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推进陆丰建设粤东蓝色经济崛起示范区。坚持陆海统筹、港产联动，大力建设汕尾（陆丰）临港产业园，持续推进临港海

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电子信息、海洋高端装备、海洋配套服务和其他海洋新兴产业等产业发展，加快打造形成产业链关联度大、辐射带动作用强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集聚发展基地。（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陆丰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推进陆河打造全省绿色高质量发展示范县。促进农业提质增效，聚力推进青梅、油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及环海农牧、天种生猪养殖项目落地，提高农产品加工水平，做好青梅、油柑、茶叶等特色农产品品牌化工作，建设成为面向“双区”的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陆河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乡镇联动城乡的纽带作用

实施小城镇品质提升行动，有序建设特色小城镇，高标准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带。（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市金融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市

（一）建设舒适便利宜居城市

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品质，完善市政公用设施配套，推进城市更新和品质提升，健全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牵头；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建设协同创新活力城市

打造协同的创新创业平台，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委统战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汕尾高新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建设新型高效智慧城市

加快布局数字新基建，搭建智慧城市运行管理平台，丰富面向未来的数字应用场景。（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建设绿色低碳生态城市

优化城市生态空间品质，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市发展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

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建设魅力多彩人文城市

传承城市历史文脉，融入现代文化元素，推进文化设施建设。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委宣传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建设安全健康韧性城市

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增强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完善应急管理和救援体系。（市应急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市民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优化城市空间治理

提升城市规划水平，优化城市功能布局 and 空间结构，促进城镇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提升城市设计水平。（市自然资源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创新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健全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强化社区服务供给效能，健全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打造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市民政局、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信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行政管理效能

优化行政资源配置，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创新城市发展资金保障机制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构建多元可持续的城市建设投融资机制，强化政府财政预算和债务管理。（市财政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局、市税务局、市国资委、市审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一）加快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融合

引导人才向乡村流动，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健全财政金融保障机制，促进工商资本入乡。（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人民银行汕尾中心支行、汕尾银保监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统筹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配置

促进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统筹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社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构建城乡产业融合发展体系，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建立乡村文化保护利用机制。（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协调，注重政策引导，推进试点示范，健全监测评估。（市发展改革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统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附件二 具体任务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1	全面深化户籍制度改革	市公安局	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政府
2	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全面均等覆盖常住人口	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能力	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深化市民化配套政策	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深度融入“双区”	市发展改革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科技局、市金融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6	紧密携手汕潮揭	市发展改革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陆丰市政府、陆河县政府
7	引导城镇体系优化布局	市发展改革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政府、红海湾开发区管委会
8	加快推动中心城区提质增效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城区政府、红海湾开发区管委会
9	优化提升中心城区服务能级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10	推进海丰建成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	市发展改革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海丰县政府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11	推进陆丰建设粤东蓝色经济崛起示范区	市发展改革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陆丰市政府
12	推进陆河打造全省绿色高质量发展示范县	市发展改革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陆河县政府
13	强化乡镇联动城乡的纽带作用	市发展改革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市金融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14	建设舒适便利宜居城市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15	建设协同创新活力城市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委统战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16	建设新型高效智慧城市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
17	建设绿色低碳生态城市	市发展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委宣传部、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政府
18	建设魅力多彩人文城市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委宣传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政府
19	建设安全健康韧性城市	市应急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民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政府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20	优化城市空间治理	市自然资源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1	创新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市民政局、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	市委组织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信访局
22	提升行政管理效能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
23	创新城市发展资金保障机制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局、市税务局、市国资委、市审计局
24	加快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融合	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金融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人民银行汕尾中心支行、汕尾银保监分局
25	统筹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配置	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26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市发展改革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社
27	推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市发展改革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8	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市发展改革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

附件三 重点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合计					44302071.99
一、产业发展					18765605.42
1	汕尾今典国际都汇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	2021-2025	建筑面积 220000 平方，其中公寓 8.5 万平方，家具卖场 6 万平方，写字楼、酒店共 5.5 万平方。	130000
2	物流仓储项目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	2023-2025	拟建设物流仓储用房，预计占地面积 5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1996 平方米。	15000
3	汕尾同聚丰预制菜产业园项目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2023-2024	建筑面积约 78150 平方米。项目开发推广“原料基地+加工基地”等模式，打造一条创新能力强、产业链条全、绿色底色足、安全可控制、联农带农紧的农业全产业链，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支撑，在埔边工业区园内建筑水产精深加工车间和冷链仓储设施设备、南美白对虾工厂化养殖基地和清江鱼、彩虹鲷鱼厢式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	180000
4	汕尾市城区东方铭海蚝业生态园	汕尾市城区红草镇	2021-2025	本项目投资约 10.10 亿，首期休闲农庄投资 3009.90 万。净水蚝加工厂计划投资 2000 万；生蚝种苗繁育基地计划投资 8000 万；二期投资立体水产养殖基地 12000 亩，计划投资 3.9 亿；厂房冷库计划投资 8000 万；配套设施建设计划投资 1.3 亿；三期投资二类费用总计 2.2 亿，含：征租地路	1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桥栈道建设养殖池改造等。	
5	汕尾众汇高新科技园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	2022-2024	建设科研大楼、办公大楼、培训中心、教育装备、人工智能、教育产业孵化基地、实践基地、员工宿舍等综合性智慧教育科技产业中心。	50000
6	汕尾市城区预制菜产业园	汕尾市五丰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汕尾市东方铭海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汕尾市富珍食品有限公司、广东天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汕尾吉发食品有限公司、广东嘎己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汕尾市赢海蚝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2025	产业园确定“一核、一带、四园、多基地”的空间布局，统筹布局园区管理及水产预制菜产业的养殖、加工、物流、研发、示范、服务等功能板块，打造区域产业竞争制高点。其中，“一核”即产业园核心区，位于红草镇工业区，依托龙头企业五丰水产占地超过100亩的产业园区为依托，建设城区水产预制菜产业园优势功能集成中心，打造产业一体化的综合型核心区域，承载产业园各项功能和组织运行提供服务和保障的功能。“一带”即汕尾预制菜文化旅游融合示范带。“四园”即中央厨房及团餐预制菜综合示范园、汕尾特色食品（小吃）预制菜综合示范园、即食海鲜预制菜及调理品加工园、水产预制菜冷链物流园。“多基地”即晨洲蚝种苗繁育示范基地、晨洲蚝立体生态养殖示范基地。	2095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7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经济开发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2022-2024	本工程位于海丰县城区北部，道路改造范围南起红城大道东，北至海紫路，按城市主干路标准进行改造，设计速度 60km/h，道路规划红线为 50m，双向八车道，道路总长约 2.9km。建设内容包括：（1）拆除现状车行道路面并新建；（2）新建侧绿化带，改造升级交叉路口；（3）全线布设给排水管道，实行雨污分流；（4）两侧增设道路照明系统；（5）配套交通设施及划分交通标志线。（6）新建天燃气管道、电力及通信土建工程、市政消防栓等。	28058
8	海丰深汕合作区拓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梅陇镇 海丰县深汕特别合作区拓展区管理办公室	2022-2035	占地 26 平方公里的园区“七通一平”（道路、供电、通信、互联网、供水、排水、排污、土地平整）基础设施建设，承接深汕合作区产业转移。	800000
9	海丰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建设项目	海丰县城东镇 海丰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2024	园区以海丰经济开发区（省级）为依托，整合城东北部工业区，金园工业区等土地资源，总规划 15 平方公里，其中 6 平方公里已被省认定为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园区分为综合服务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大学科技产业三个功能区。	230837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	海丰首饰产业环保集聚地金银首饰加工厂房建设项目	海丰县科技工业信息化局 海丰县梅陇镇	2018-2025	主要包括六大功能区域：加工产房区、综合服务区、电镀生产区、废水和废渣液回收处理区、配套服务区、物流仓储区。	300000
11	海丰县可塘镇长桥工业园区配套基础建设项目	海丰县可塘镇	2023-2026	(1) 道路与交通设施工程；(2) 园区综合服务配套设施；(3) 给排水工程；(4) 防洪排涝工程；(5) 燃气工程；(6) 供电工程；(7) 通信工程；(8) 绿化工程；(9) 场地平整；(10) 园区配套外部污水管网连接工程。	83000
12	海丰县雅天妮综合环保工业园	海丰县可塘镇	2023-2025	在现有 2 万多平方米的用地范围内及现有厂房的基础上，重新规划投资建设综合环保工业园，计划投入资金 10 亿元建设多层高标准厂房以及配套统一设置废气、废水收集和治理环保设备、配套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安全生产设施、停车区域及高档客货电梯等。目前，工业园内已建成一座污水处理设施，服务正在生产的宝石加工厂家，实现废水固废的有效收集和治理。	10000
13	汕尾海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2023-2025	项目总占地面积 1367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224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完善园区道路建设 10 公里，包括给排水、交通、管线、环卫	81882.82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等配套工程；建设创新孵化器，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含地下），配套建设地下停车位 320 个；建设标准厂房 11.25 万平方米（含地下），配套消防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将大大提升区域营商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14	海丰县海洋新兴产业培育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大湖镇	2024-2028	建设海洋电子信息制造基地（总建筑面积 13400 平方米，院士工作站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平台服务大数据中心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孵化中心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道路 50000 平方米，海上新能源项目推广示范带 52000 平方米，生产综合楼、商务中心、体验中心合计建筑面积 14500 平方米，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160000
15	海丰县长沙湾生态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海丰县梅陇镇	2024-2028	规渔综合种养基地建设、生态净化示范区建设、大水面渔业养殖区建设、田园牧渔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	130593
16	海丰海迪时尚美都产业园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2-2028	总规划占地面积 50 万平方米，一期规划占地面积 22 万平方米，建设 15 家以上时尚美妆产业企业。	5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7	海丰县海胆黄玩具产销基地建设 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 务中心	2023-2028	项目占地面积 2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0000 平方米；建设海胆黄研发中心（包括新品研发测试区、产品拍摄基地、跨境电商直播间、产品展示区及员工办公区）。主要生产制造玩具(智力拼装玩具、促销玩具、婴儿玩具、糖果玩具)和银首饰(吊坠,项链,戒指,耳饰,手镯)、珠宝、服装、鞋靴等符合跨境电商特质出口产品。	100000
18	海丰县金盛宝石 首饰研发生产项 目	海丰县可塘镇	2023-2025	占地面积 18731.8 平方米，建筑面积 61814.94 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办公楼、员工公寓等。主要生产 K 金镶嵌宝石首饰、925 银镶嵌宝石首饰、碧玺圆珠手链/项链、碧玺雕刻件、碧玺戒面、紫晶/黄晶圆珠。	55000
19	海丰县立威新能 源合成材料研发 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 务中心	2020-2024	主要建设 5 栋厂房，2 栋宿舍，1 栋办公楼。主要生产精密五金制品、金属表面处理、集成电路、5G 通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60000
20	海丰县力晖新型 环保塑料塑胶制 品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 务中心	2020-2024	主要建设办公大楼，生产车间、检测车间、研发实验中心、储藏仓库等。购置塑料配混、成型、二次加工、产品检测等生产、研发、检测设备百余台，主要生产塑料环保设备、新型环卫垃圾分类桶等环保环卫配套设施。	8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1	广东民旺纺织品再生资源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项目占地面积 22476 平方米。主要建设办公室及研发楼一栋、宿舍楼一栋、厂房四栋，购置再生资源开花机、进口气流纺机、手套生产机，建设无菌医用口罩车间及配套。	60000
22	海丰县大康生物环保全降解新材料研发生产基地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主要建设办公大楼、生产车间、研发实验基地、储藏仓库等，购置双螺杆挤出机、片材机、研发实验设备等百余台。主要生产生物环保全降解新原料及农用地膜、包装容器、餐饮具、医用生物降解材料等可降解产品。	80000
23	海丰县胜源环保包装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建设办公大楼、研发实验中心、员工宿舍、生产车间、原材料仓库、物流仓库、检测车间。主要生产环保包装材料瓦楞板、纸箱。	65000
24	广东泓硕高端新型环保包装材料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主要建设办公及研发楼一栋、宿舍楼一栋、生产车间厂房 4 栋，购置一系列高科技自动设备 30 多套。	60000
25	海丰锦合电子科技线路板产业基地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1-2027	主要生产高密度集成电路板、柔性电路板、封装基板产品、模块模组装产品、电子装联产品、电子元器件、网络通信科技产品、新型集成电路及高端线路板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测试、销售。	6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6	海丰县智能检测和自动化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占地面积 35000 平方米。建设办公用房、生产车间、仓储中心、研发中心以及配套，购置 CNC 机 40 台，半自动化组装线 20 条，主要生产电子显示屏智能检测设备和电子显示屏自动化生产设备。	50000
27	海丰县铭德智能制造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1-2025	主要建设综合厂房配套宿舍及办公配套综合楼，研发生产产品主要包括通讯类，影音设备类，医疗及汽车零件类。全面投产后，年产量达到 285 万件，年度销售收入可达到 30000 万元。	51000
28	海丰县方雅智能商用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1-2025	主要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主要研发生产数字标牌、自助收银机、自动点餐机、工控触控机等；预计年产 30 万台，年产值 1.5 亿元。	50000
29	海丰县钢结构及装配式建筑材料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1-2024	主要建设厂房、办公区。主要生产钢结构围护体系，新型隔热板，檩条；装配式建筑材料、（可拆）钢筋桁架楼承板。主要设备：全自动数码调控设备、冷弯设备、高空压瓦机、钢筋桁架机。预计年产量达到 45 万吨，年产值 24750 万元。	20000
30	海丰高迪装配式整装研发生产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2-2025	建设内容包括智造基地、文创基地，研发中心、生产厂房、宿舍及配套等设施建设。主要生产金属制品、装饰固装、装配式部件及成品。预计生产设计能力 2 万件/年。	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31	焕泰数字电网科技研发与生产基地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3-2024	占地面积约 150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00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科研办公楼、培训中心、宿舍、厂房。主打产品有：智能配电终端、智能电网无功补偿模块、智能电能质量综合优化模块等。预计年产量 100 万件，年产值可达 1.6 亿元人民币。	30000
32	广东丝苗米（汕尾）产业园建设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海丰县供销社	2021-2024	项目主要搭建丝苗米集销平台，建设综合服务大楼、农机车间仓库、应急物资储备地（丙类）等。	30000
33	广东省沁果冷链物流园建设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3-2025	建设集进口农产品交易商铺区、国产水果交易商铺区、蔬菜商铺区、冷冻肉类商铺区、仓储恒温冷库和低温冷库，分练加工厂区、运输物流区，办公服务大楼，公寓生活配套区。	40000
34	广东供销天业（海丰）冷链物流园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供销社	2021-2024	项目拟建设冷藏冷冻综合冷库、交易市场（以水产及果蔬为主）、综合配套服务中心、消防水池泵房、购置配套冷链仓储运输设备等。	20000
35	广东新供销天润海丰粮食仓储冷藏物流基地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供销社	2021-2024	项目拟建设 10 万吨粮食储备标准仓库（圆筒仓），1 万吨粮食中转仓库，5000 吨恒温成品仓库，日烘干量 300 吨的烘干厂房，大米（深）加工厂房，并搭建丝苗米研究中心，丝苗米交易平台，打造“汕尾丝苗米”公	4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共品牌等。	
36	广东骄阳物流园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3-2028	项目主要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仓储配送中心、物流信息中心、运输枢纽设施、智能自动分拣系统设备，并建设圆通快递中心的一级网点。	100000
37	海丰县莲花山茶产业园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2022-2023	农业设施、土地流转、产业融合、科技研发与信息支撑、农业品牌、贷款贴息和联农带农等。	23576.6
38	广东中荣食品加工科技产业项目	海丰县经济开发区 海丰县投资促进事务中心	2020-2024	占地面积 15000 平方米。建设厂房 1 栋、宿舍 1 栋、办公楼 1 栋。主要生产：米粉、萝卜干、白菜干、腐竹、金针菜等农产品。	20000
39	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	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碣石镇	2022-2028	陆丰核电厂址规划建设 6 台百万千瓦级压水堆核电机组，一次规划分期建设。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建设两台华龙一号机组。	4127908
40	陆丰核电 1、2 号机组	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碣石镇	2022-2027	陆丰核电厂址规划建设 6 台百万千瓦级压水堆核电机组，一次规划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两台 AP1000 机组，设计寿命 60 年，单机容量 1245MW，换料周期 18 个月。	4210000
41	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	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湖东镇	2022-2024	本工程建设 2 台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同步安装高效湿式静电除尘、脱硫、脱硝和在线烟气连续监测装置。	780656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扩建工程(2×1000MW)				
42	陆丰市主城区天然气供应与储备场站(门站与LNG气化站)建设项目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0-2025	1、液化天然气气化站占地18亩,建设一座LNG气化站,供气能力3万立方/日。2、天然气接收门站占地10亩,建设天然气门站一座,国家管网干线接入。	12000
43	陆丰康佳半导体光电显示及终端项目	陆丰市科工信局、东海街道	2021-2025	针对手机、穿戴、工业、汽车类显示模组及全贴合产品的市场需求,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生产对应产品,并可替需要这些产品的客户组装成品。设计年产值50亿元每年,实现年税利1.2亿元。	250000
44	广东康海智能科技高新研发制造项目	陆丰市科工信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该项目引进冷胶压合支架生产线,匹配目前高端的LCM生产线,以生产液晶显示模组(LCM),全贴合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TOD),集研发、生产、仓储、销售为一体。	11000
45	陆丰市诺思特存储芯片产业基地项目	陆丰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主要建设厂房、办公楼、生产流水车间一条龙服务、员工宿舍及各种设备。	1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46	陆丰市鑫业新能源手机配件加工项目	陆丰市科工信局、内湖镇	2021-2025	建设厂房 2 栋、宿舍 1 栋、仓库 1 栋。主要产品是手机配件。	30000
47	陆丰市恒盛通科技陆丰电子项目	陆丰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碣石镇	2023-2026	主要是建设厂房、流水线，员工住房等。预计项目启动后，产值达 6 亿元，年税收达 1 千万。	20000
48	陆丰市江苏中车大功率风力发电机+齿轮箱一体化项目	陆丰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碣石镇	2023-2025	建设大功率风力发电机+齿轮箱一体化总装基地	50000
49	陆丰市宝珅建材公司--富华纳米隔热瓦生产项目	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3-2024	建设厂房，引进国内先进生产设备，采用具有抗氧化、耐腐蚀高纯度技术生产纳米隔热瓦、纳米隔热板、ASA 合成树脂瓦、阻燃型采光板 FRP 防腐板等新型材料。	5300
50	广东陆丰万洋众创城项目	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3-2026	主要建设制造业产业集聚赋能平台，将项目打造成为集制造研发、电子商务、仓储物流、生产生活配套、金融服务和智慧园区管理为一体的新型产业园区	8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51	中电建核电陆丰能源装备智造基地项目	陆丰市科工信局、碣石镇	2022-2024	规划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 46712 平方米，厂房内布置 200 吨、100 吨、30 吨行车。设计风电装备年产能为 10 万吨，装配式钢结构 3 万吨，仓储能力 2 万吨，以及办公、研发综合楼等设施。主要生产装配式钢结构、核电钢结构、风电塔筒、管桩、导管架、海上平台结构、核级管道预制、配管。	100000
52	陆丰电镀万洋众创城	陆丰市科工信局、甲东镇	2022-2026	总建筑面积约 250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电镀生产，研发科创、电子商务、生产生活配套、金融服务和智慧园区管理为一体的电镀专业园区。	1000000
53	陆河县畜禽屠宰及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4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畜牧屠宰区 20450 m ² 、加工交易区 9500 m ² 、生产配套设施 11000 m ² 、市场业务管理区 7600 m ² 、附属工程 10500 m ² 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50237
54	陆河县叁力天然饮用水（非矿泉水）生产基地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7	项目总投资为 50000 万元，分两期投资。首期投资 20000 万元，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料及成品仓库、办公楼、员工宿舍，购置水处理生产设备、空气压缩机设备及生产线。主要生产各类瓶装、桶装饮用水，产能 40 万吨/年，首期达产年产值为 26686 万元人民币；二期投资 30000 万元，主要用于扩大生产车间、生产线。	50000
55	陆河生安恒金属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6	项目总投资为 300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两栋生产车间、一栋办	3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制品基地			公楼建设，总建筑面积为 31380.8m ² 主要生产钢材装饰材料、钢结构配件产品、风管、管道、预埋件、幕墙配件产品及各类产品的研发,达标后预计年产值达 10000 万元。	
56	陆河雅美家新型材料研发生产及配套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主要建设办公楼、材料研发楼、宿舍、厂房及其它配套设施；安装生产线 6 条，主要生产装饰耐火板材；项目投产后预计年产值 2 亿元，项目年综合能源消耗当量值为 4327.81tce。	28521
57	陆河药食同源产业一体化生产基地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2-2026	项目计划总投资 48000 万元,拟规划用地 3000 亩，需可建设用地 80 亩，项目分三期建设。首期投资 12000 万元，流转 1000 亩，以牛大力、菊苣、平卧菊三七、食叶草作为核心原料，主要搭建南药种养、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产业集群。二期投资 15000 万元致力于南药深加工产业，拓深南药在功效护肤、个人护理、康养产品等应用。三期投资 21000 万元建设科普宣传室，同时打造一个南药精品业态和旅游路线、游玩项目。	48000
58	陆河中奕环保设备研发制造基地建设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4	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36609.1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3500 平方米。项目生产规模 3000 台套/年，建设内容包含环保处置设备研发及生产车间，以及环保设施综合楼等配套。（本项目不涉及危废处置）	30000
59	华南新一代亲农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31	新建客家小镇、高档民宿、颐养学院、康复养老中心、高端体检中心以	436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型生态康养文化旅游项目			及应急医疗救护、救治（直升机坪）设施（医疗中心），游客服务中心、建设生态旅游景观、生态游乐场、进出道路、森林小火车道路、栈道及配套公厕、酒店、停车场等设施。	
60	陆河林润时代中心商住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6	主要建设高新技术孵化基地、商贸大厦、融高端酒店、甲级写字楼、商业街区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项目坐落于陆河县河田镇陆河大道，用地约 32 亩。	100000
61	陆河云溪雅苑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6	主要建设住宅约 117689.32 平方、商业约 5000 平方、物业管理用房约 460 平方、停车位约 884 个，容积率 1.6，绿地率 35%。	70000
62	龙湖湾康养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7	康养公寓面积 20000 平方米、中医疗养楼面积 3000 平方米、综合楼面积 6000 平方米（含体检中心）、餐饮多功能宴会厅 2000 平方米、联排家庭式养生楼面积 13000 平方米、保卫室管理处面积 200 平方米、其他管理用房面积 600 平方米。	25000
63	华南生态城康养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31	项目位于螺溪镇北部林场，总占地面积 4 万多亩，一期开发规模 1.2 多万亩，建筑面积 6 万多平方米。项目将建设一个客家小镇，内有游客服务中心、高档民宿、颐养学院、康复养老中心、高端体验中心、应急医疗救护救治设施及生态游乐场及进出道路、森林小火车道路、栈道及配套	436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公厕、酒店、停车场等基础设施。	
64	陆河县激石溪红色经典旅游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1、新建游客栈道总长 16000 米，包括新建驿站、休息亭、标示、标语、垃圾桶、厕所、路灯、绿化、排水系统、医疗点、景观亮化，计划总投资约 19295 万元；2、新建广场，面积约 5000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约 1885 万元；3、“重走红军路”山路修复项目，总长约 20000 米，计划总投资约 1700 万元；4、新建一栋游客中心，建筑面积约 2000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约 1300 万元；5、新建陆河革命历史展馆，建筑面积约 1300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约 1365 万元；6、各村农会旧址修复布展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760 万元；7、革命旧址保护修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260 万元；8、其它配套设施。	110000
65	陆河县南万天湖水利风景区建设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2.10-2025.12	旅游便道 25 公里、环水库自行车道 30 公里等、建设一批便于群众近水、亲水的休闲性质的水利风景区，因地制宜的建设各种与南万生态环境相结合的建设各种旅游设施。	30000
66	陆河县螺洞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文化产业、青梅博物馆建设，青梅产业、客家擂茶、螺洞木偶戏、蜂蜜加工、乡村旅游与文化振兴等。	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范区建设				
67	汕尾香雪健康产业和精准中医服务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7-2025	配套中药智能物联配送平台，中医药大数据平台、基因检测及精准中医诊疗平台，从事医药保健品生产。保健品（益康、丽延等）产量 1.3 亿支/年，海马口服液 2000 万支/年，海马胶囊 2000 万粒/年；中药配方颗粒产量 2500 吨/年。	150000
68	广东明科产业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4	主要生产彩屏背光源、专显背光源等光学产品，智能设备制造及芯片设计销售、人工智能设备、集成电路。	70000
69	高新区中导未来半导体发光器件生产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3	产品：半导体发光器件、LED 发光二极管、LED 灯带等；产值：10000 万。	18000
70	高新区西迪特通信设备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包括研发楼、厂房、员工宿舍楼等；主要生产数据通信设备、无源光网络设备、光传输设备、无线接入设备、宽带多媒体设备等产品；预计年产能可达 3000 万台，生产设备有贴片机、波峰焊、回流焊、WIFI 测试仪、BOB 测试仪、组装流水线等。	30000
71	高密度互连电路板和多层挠性板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4	一期工程（含 1#主厂房、配套废水站、仓库、危险化学品仓库、宿舍及食堂等），建成后具备新增年产高密度互连印制电路板和多层挠性版产	6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建设项目(一期)			品 60 万平方米, 购置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约 400 台套,主要设备包括: 水平棕化生产线、水平电镀生产线、垂直电镀线等。	
72	汕尾市国皓棉纺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楼等。	50000
73	高新区恒佳精密模具注塑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拟建设工业厂房、研发大楼、办公大楼、员工宿舍楼。主要产品为模具、塑胶、五金制品、塑胶制品、电子产品。年产能:各类模具 500 套, 年产值 2 亿元、塑胶产品 300 万套, 产值 4 亿元。	46086
74	高新区宝杰生物质气化装置设备生产运营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建设 3 栋厂房, 1 栋科研楼、1 栋宿舍楼, 1 栋办公楼。主要生产生物质气化炉, 生物质气化供热系统、中低温生物质气化设备、锅炉配套设备等; 主要设备有 X 光探伤机、20mm 卷板机、钻床、回流焊机。达产后预计年产值不低于 3 亿元。	20000
75	汕尾泽浩电子信息产品研发及配套产业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拟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站、仓库等。主要生产线路板约 240 万平方米/年, 液晶显示屏 1000 万片/年; 主要设备有钻孔机, 涂布机, 喷锡机, 自动电镀线等。	60000
76	万亨达热传科技产品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3	主要生产 PC、服务器及通讯设备的散热器和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即动力电池散热器及航天航空工业的散热器。一期部分厂房生产试运行。	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77	汕尾天贸新能源科技产业园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7-2025	建设工业标准化厂房、配套办公楼及生活区，实现年产锂离子电池 12000 万只与通讯手机 1200 万部的产能。主要采用高端精密的自动化设备，以机械化流水线作业为主，研制生产锂离子电池、动力电池与移动电话等产品。	300000
78	高新区家得福智能家居产业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4	建设厂房、研发楼、宿舍；一期设备安装、投产及展厅装修。	40000
79	高新区八佰智能产品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8-2024	主要生产门禁系统、智能猫眼、人脸识别锁、指纹密码门锁、智能网络锁（酒店公寓类型）、工程锁（房地产类型）及其它智能产品和相关联产品。	40000
80	新区江涛创新园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7-2024	主要建设一个集药品研发、生产为一体的药品研发中心。主要设备有：口服固体制剂设备、口服液体制剂设备、研发设备、质检设备及相关生产、辅助、公用及配套设备，预计形成年产值 5 亿片（粒）片剂（硬胶囊）口服固体。	45000
81	汕尾新区特展电子背光源、显示模组研发及生产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1-2025	拟建设生产工艺车间 3 幢（每幢七层），生活宿舍 3 幢（每幢五层）；主要生产显示模组 80 万套/年、背光源 60 万套/年及电子元器件 20 万套/年。	1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82	比亚迪红草工业园二期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3	建设厂房 14 栋，综合站房、仓库、综合楼、食堂、宿舍等生产生活配套共计 19 栋，主要生产新型材料、云轨及新能源汽车零配件、消费类电子、电池零配件及电池再利用项目等相关产品。	50000
83	广东翰芯三层半导体载板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5	该项目建筑面积 4498.64 平方米，占地面积 4999 平方米，主要建设智能化先进载板生产车间，产品主要为三层半导体载板，年产能载板约 30 万平米，引进先进的载板生产线设备：曝光设备、垂直顯影/蚀刻/去膜设备、壓合、雷射雕刻機、AOI/VRS 等。	30000
84	高新区山嶂植物提取物研发及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3-2024	项目占地 6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 万平方米，建设综合厂房、员工公寓；项目投建 4 条生产线，产品包括药食同源产品、黄酮类物质产品等，预计年产能为 2000 吨/年，年产值为 2 亿。主要设备为全系列发酵灌、提取罐、植物提取蒸煮罐、离心分离设备、分子蒸馏浓缩设备、检测仪器全系列设备等。	10000
85	高新区恒炜焯手机触控模组研发及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4	拟建设显示触控模组的研发中心 1 栋、生产工房 1 栋、员工宿舍 1 栋。设计生产显示触控模组 1000 万片每年。主要设备有 COG 绑定机、FOG 绑定机、模组贴合机等。	1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86	高新区法鑫新材料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3-2025	该项目占地约 26666 平方米，建筑面积 66667 平方米，建设厂房 2 栋、宿舍 1 栋、行政楼 1 栋，主要生产标签材料、保护膜等新材料，年产能 1800 万平方米。	30000
87	高新区智能终端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6	行政楼,标准厂房,宿舍楼等。项目主要生产移动电源,充电器,蓝牙外设,路由器,扩展坞等智能数码产品。	50000
88	高新区煌兴 3C 数码产品生产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5	项目占地 16665 平方米，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拟建设生产车间、员工宿舍、办公楼及实验室。主要产品是 3C 数码产品，年产能 2000 万，主要设备有国内外多款自动化生产设备、大型全自动注塑机、高精度测试仪、实验室建设等。	15000
89	翰博士显示器制造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4	租用 500 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主要投资建设 3 条显示器模组生产线，主要产品有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场发射显示器件、真空荧光显示器件等，年产 10 万件显示器模组，主要设备有激光机、爆光机组、黄光减法生产线、贴合机。	15000
90	汕尾秋叶原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3	该项目占地 33265 平方米，建设面积 83140 平方米，拟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站、仓库等。主要生产线路板约 240 万平方米/年，	6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液晶显示屏 1000 万片/年；主要设备有钻孔机，涂布机，喷锡机，自动电镀线等。一期部分厂房试投产。	
二、基础设施建设					18882541.48
1	广州至汕尾铁路 (汕尾段)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19-2023	广汕铁路汕尾市境内正线长度 34.29 公里(不含深汕合作区)，设计时速 350 公里/小时，起点位于汕尾市海丰县梅陇镇，终点位于市城区东涌镇。	526716
2	汕尾至汕头铁路 (汕尾段)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19-2023	汕汕铁路汕尾市境内正线长 69.06 公里，设计时速 350 公里/小时，起点位于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终点位于陆丰市甲子镇。	903300
3	龙川至汕尾铁路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26-2030	汕尾段全长约 50 公里，设计速度 160 公里/小时。	254464
4	汕尾至梅州铁路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28-2035	汕尾段全长约 85 公里，设计速度 350 公里/小时。	1370758
5	深汕城际东延线 及支线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规划研究	谋划争取深汕城际东延线及支线，汕尾境内路线长约 124.2 公里。	/
6	陆丰港区湖东作 业区疏港铁路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规划研究	全长约 27.15 公里，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
7	沈阳至海口国家 高速公路汕尾陆 丰至深圳龙岗段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18-2024	全长约 53 公里，双向八车道，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	1106103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改扩建项目（汕尾段）				
8	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海丰至红海湾开发区段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15-2023	全长约 37.2 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462075
9	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工程	陆丰市政府、陆丰市交通运输局	2022-2025	汕尾段全长约 10.3 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118771
10	深汕第二高速延伸至汕尾市区通道研究-珠东快速通道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规划研究	全长约 107 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80- 100 公里/小时。	/
11	广东滨海旅游公路马官至鲘门跨海大桥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26-2030	路线全长 12.1 公里，其中跨海桥梁段 4.79 公里，马官路基段 6.31 公里，鲘门路基段 1 公里。采用双向 6 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33 米，桥梁宽度 38 米。	547000
12	国道 G236 线汕尾城区段改建工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1-2025	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km/h，路基宽度 38m。路线总长 13.851 公里。	95922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程				
13	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汕尾品清湖南岸段工程（中央商务区品清湖片区基础设施）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1-2025	路线全长 12.739 公里，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的二级公路技术标准。	112374
14	省道 S241 线后径至北山段改建工程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3-2026	路线全长约 6.7 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双向四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	91568
15	省道 S240 线汕尾市城区捷胜镇牛肚至新港村段改造工程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5-2027	全长约 13 公里。	9300
16	省道 S241 线埔边至马官长沙湾改造工程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9-2031	全长约 9 公里，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	27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7	省道 S241 线长 沙湾至马官段升 级改造工程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 心	2027-2029	全长约 4.5 公里，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	18000
18	国道 G228 线陆 丰上英至海丰城 东段改建工程	汕尾市代建项目事 务中心	2023-2026	路线长约 32.35 公里。项目采用一级公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 小时，双向六车道，路基宽度 33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266486
19	省道 S241 海丰 赤坑至汕尾城区 段改扩建工程	汕尾市代建项目事 务中心	2023-2025	路线长约 5.804 公里。项目全线采用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技术标准，设计 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37 米。	44650
20	省道 S241 线汕 尾城区段改扩建 工程（珠东快速 城区段）	汕尾市代建项目事 务中心	2020-2023	项目路线总长约 1 公里，按照一级公路，路基宽 37 米，双向六车道的设 计标准进行建设。	9890
21	汕尾新港区白沙 湖作业区公用码 头建设项目	汕尾市交通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2023-2026	建设 2 个 7 万吨级通用泊位（码头结构按 10 万吨级预留），使用码头岸 线 578m。	21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2	广东陆丰甲湖湾 电厂 3、4 号机组 扩建工程 (2X1000MW) 配套码头	陆丰宝丽华新能源 电力有限公司	2023-2025	建设 10 万吨级煤专用码头，结构按 15 万吨级进行设计；配套码头工程投资 64934.65 万元；拟申请围填海面积 16.4067 公顷、岸线长度 288 米。	64934
23	汕尾综合物流产 业园建设项目	汕尾市交通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2023-2026	本项目拟选址海丰县赤坑镇雅兜村以东，靠近兴汕高速与沈海高速，距离汕尾城区约 12 公里。建设规模为总规划用地约 500 公顷，按三期实施，目前一期用地约 100 公顷，一期总投资约 30 亿元。一期建设内容主要为拟建综合服务区、转运物流区、商贸市场区、冷链物流区、绿色食品仓储及加工区、粮油加工储存区等功能区。	300000
24	汕尾市区海滨大 道西段及周边支 路市政工程项目	汕尾市住建局	2019-2023	建设规模自罗马广场至沙滩公园，主要包括海滨大道西段及与其相连接的 9 条支路，道路建设长度共约 6000 米，建设面积约 20.6 万平方米。其中海滨大道西段全长约 3600 米、路宽 40 米，以及海滨大道西段与汕马路（香江大道）相连接的 9 条支路（3 条规划新建，6 条现状改造）共长约 2400 米、路宽 20~40 米，分别为：新建规划二路长约 220 米、路宽 20 米，新建规划一路长约 240 米、路宽 20 米，新建文华路西侧道路长约	6325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70米、路宽20米，改造文华路东侧道路长约310米、路宽20米，改造金鹏路长约260米、路宽30米，改造海港路长约230米、路宽40米，改造红海大道长约250米、路宽40米，改造城南路长约280米、路宽20米，改造通港路长约340米、路宽20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给排水、桥涵、海堤、照明、交通安全设施、绿化及其他配套工程。	
25	汕尾理工学院周边道路市政工程	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建设办公室	2021-2024	建设理工学院周边道路，包括理工学院北侧、南侧、东侧等三路段，长约2.5公里。	31600
26	汕尾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工程	汕尾市住建局	2023-2024	建设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及相关配套，日处理规模为400吨。结合我市实际,分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规模为200吨/天。	13100
27	汕尾市区人行天桥项目二期工程	汕尾市代建中心	2023-2024	工程总建设规模为新建3座人行天桥，包括华师附中人行天桥、香洲街道中心小学人行天桥、信利电子工业城人行天桥，其中：华师附中人行天桥采用钢箱梁结构，主桥全长64.6米、总宽5.4米，两侧双单梯道，设置三座无障碍电梯；香洲街道中心小学人行天桥采用钢箱梁结构，主桥全长33.0米、总宽5.4米，两侧设单梯道，设置两座无障碍电梯；信利电子工业城人行天桥采用钢箱梁结构，主桥为环形天桥，全长177.97	687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米、总宽 5.4 米，交叉口八个方向各设置一条梯道，设置四座无障碍电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桩基础、墩柱、主梁、梯道、垂直电梯、照明、雨棚、护栏、管线迁改等内容	
28	汕尾市区中央商务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代建中心	2022-2025	本项目建设规模主要包括横岭大道等 14 条市政道路，共长 42 公里，建设面积约 128 万平方米；站东公园、青山仔公园等 2 个，建设面积约 13.8 万平方米。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绿化、照明（含智慧灯杆）、交通、电力管沟、公园及其相关配套设施等工程。	257000
29	汕尾市污泥无害化处理项目	汕尾市住建局	2023-2024	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理设施及相关配套，日处理规模为 300 吨。	13000
30	汕尾市西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项目	汕尾市住建局	2024-2026	一期工程厂区日污水处理规模为 10 万吨，按地埋式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厂区、泵站、污水管网、尾管等。	12000
31	汕尾市区站前大道（东、西段）市政工程	汕尾市住建局	2023-2024	该工程建设规模主要包括站前横路东段自站前东二路至国道 G236 线汕尾城区段），路长约 900 米，路宽约 60 米；站前横路西段自汕尾大道至品清大道，路长 3 公里（其中：现状红海湾大道改造段长 1.3 公里，新建段 1.763 公里），路宽约 60 米，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	8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照明、桥涵、景观绿化、电力、电信等相关专业管线配套设施等	
32	市区四马路（含建设路西段）市政工程	汕尾市城区政府	2022-2024	项目总长约 2.1 公里，主要包括四马路、建设路西段、友谊路东段等 3 条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给排水、绿化、照明、交通设施等配套设施。	39738
33	汕尾市区中央商务区基础设施（二期）项目	汕尾市代建中心	2023-2027	建设规模包括站前横二路、站前横九路、站前东一路、站前东二路等 18 条市政道路，总长约 16.5km，宽 20~60 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以及电力专业管线等。	197300
34	汕尾市区金町湾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代建中心	2023-2025	该项目建设规模包括星涛大道、中医院北路等 7 条路段，总长约 6 公里、宽 24-30 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以及电力专业管线等。	53335
35	汕尾市区吉祥路八路段市政项目	汕尾市代建中心	2023-2025	建设包含林伟华学校北侧道路、林伟华学校东侧道路、文华路东段、文华路西段、海港路、吉祥路、学院路北段、兴华路西段等 8 路段，总长约为 9.3 公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以及电力专业管线等。	137800
36	汕尾市中心城区	汕尾市代建项目事	2023.1-2025.12	本次汕尾市中心城区地下排水管网升级改造和城市内涝系统化治理工	7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地下排水管网升级改造和城市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务中心		作，需升级改造排水管网 70.67km，新建和扩建管渠 40.2km，新建排涝泵站 2 座。	
37	汕尾市市区建成区地下综合管廊（沟）建设（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一期）	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2023.1-2025.12	结合汕尾市市区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进行地下综合管廊（沟）建设，2023 年以消除架空缆线为主要目标，建设浅埋式缆线管廊（沟），提升市容市貌，提高各类管线运行安全可靠；2024 年-2025 年以分步建设支线、干线管廊为目标，实现土地和地下空间资源的合理布局和集约利用。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总长 14.2km，其中：缆线管廊（沟）8.4km，支线管廊 3km，干线管廊 2.8km。	60000
38	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	汕尾市水务局	2023-2026	主要建筑物有取水闸 1 座、泵站 1 座、进库闸 1 座、输水管道长约 10.1km 及附属建筑物。	66569
39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二期项目	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12-2025.9	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二期项目按照 5000 个学位办学规模规划设计，建成后学校总办学规模达到 14000 个学位，总用地面积 100035.00 m ² ，总建筑面积 116006.60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2959.38 m 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公共教学楼、报告厅、1 号实训楼、2 号实训楼、食堂、1 号宿舍楼、2 号宿舍楼、3 号宿舍楼、4 号宿舍楼、科创楼、综合楼、室外配套基础设	96610.66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施及教学配套设施等,总投资估算 96610.66 万元,首层建筑面积 20492.69 m ² 、地下总建筑面积 13047.22 m ² 、地上总建筑面积 102959.38 m ² 、防空地下室面积 5354.07 m ² , 总共 11 栋, 最高 19 层	
40	汕尾市公安局监管中心建设项目	汕尾市公安局	2023-2025	项目总占地面积 162346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04083 平方米。其中, 看守所 26881 平方米, 强戒所 29580 平方米, 监管医院 25230 平方米, 武警中队用房 5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看守所、强戒所、拘留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监管医院、武警中队用房和相关配套设施等。	62850
41	汕尾市公安局战训基地建设项目	汕尾市公安局	2023-2025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17097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 6410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警察训练支队技术业务用房、特警支队技术业务用房、室内专业训练场地、室外运动悬链场地及配套工程等。	48057
42	汕尾市公安局智慧新缉私项目	汕尾市公安局	2023-2026	一、构建汕尾市反走私海陆空五圈层立体化防控体系: 包括租赁近岸监测雷达 62 套、近岸监控光电 31 套、河道卡口设备 8 套、AIS 设备 5 套、道路卡口摄像机 60 个, 高点摄像机 2 套、多旋翼无人机 1 套、固定翼无人机 50 架次。 二、根据“三网三平台”建设思路, 构建汕尾市智慧新缉私一体化平台, 包括前端感知管控子平台、智慧新缉私业务工作子平台和智慧新缉私业务协同子平台。 三、根据战平结合原则, 以租赁汕尾	7925.62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市反走私综合智慧中心信息化配套设备,包括图像显示系统、数字音响系统、会议系统、分布式(坐席)系统、网络安全设备和客户办公终端。	
43	汕尾市城区冷链物流服务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2023.1-2025.12	项目用地 95660 平方米,建设库容 30000 立方米的冷链物流设施,5000 平方米农产品仓储区和 6000 平方米牛羊屠宰区,打造现代化冷链物流服务园区。	49571.91
44	汕尾市光明科技产业园区(一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规划占地面积约 1200 亩,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建设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包括高标准厂房和工业大厦一批,建设生活配套基础设施,包括职工宿舍楼和饭堂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58.4 万平方米;建设地上、地下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园区道路广场工程、环境工程、消防工程、通风工程、给排水管网等园区配套基础设施。	337808
45	马官现代渔业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2023	1.功能区建设,总占地面积约 890302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111287.75 m ² ,含用于出租和技术支持的仓储物流功能区、孵化基地、研发与试验基地、渔业技术推广基地、海产品冷藏区、员工宿舍及配套工程等。2.配套道路及其他基础设施工程含 1 条长 11.5km、宽 32 米园区主干路和总长 20.1KM、宽 10~14 米的园区支路,及停车位 5000 个,充电桩车位 2500	397530.63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个, 设两处污水处理设施, 园区主干管网 11.5KM、消防工程、垃圾收集转运设施、驿站、广告牌等。	
46	汕尾市马官渔港 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 村和水利局	2023	主要包括港区及防波堤工程、港区内道路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 项目总占地约为 31.2 公顷, 用海面积约为 423 公顷, 陆域配套总建筑面积约为 15011 平方米, 港区建设工程:包括建设防波堤 6.6km;建设码头 68 个;新建滨海护岸 2520m。陆域配套建设工程:包括新建渔港服务中包括新建 渔港服务中心 3780m ² ;其他配套建筑 11231m ² ;晒网场 6905m ² ; 垃圾转运站 3000m ² ;建设污水垃圾处理设施、门卫等;新建堆 场 100000m ² 、配套道路 20000m ² 、配套管网 6KM 以及消防工程及 室外管网工程等。	406389.27
47	汕尾市城区农村 供水“三同五化” 改造提升工程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 村和水利局	2024-2025	安装引用水水源警示牌, 大华水厂加压至大华村管网改造, 宝楼村水厂与东片(油田)水厂联网, 完善各水厂硬件设施、管理房、仓库和加氯加药间的建设, 安装在线监控监测设施, 新建智慧化管理平台, 管道更换改造及增加安装智能表, 组建统管服务单位。	6032.1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48	海丰县城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附城镇	2022-2027	片区内 2070 亩（138 万平方米）场地征拆与平整；南三环（原国道 G324）与海丽大道交叉口改造工程；南三环（原国道 G324 永安达路口至小液河）两侧综合风貌提升改造；片区内市政道路建设，其中主干道长度约 0.79 km，次干道长度约 6.21 km，支路长度为 7.38km；片区内排洪渠建设，其中小路坡排洪渠下游（路下段）长度为 0.96 km，大堀排洪渠下游（路下段）长度为 0.58 km；室内外体育场馆、青少年宫等文体公共服务设施；片区内龙津河西岸综合治理，长度约 2.69 km，宽 20 米；片区外部连接线道路提升（主要为海河路龙津河南至新山村段及 137 乡道新山村至海丽大道丽江公园段），总长度约 5.0km；片区内重要区域建筑立面改造及其他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	250000
49	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城东镇 海丰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2030	场地征拆平整、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整治工程、公平镇南部新型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包括绿化工程、通讯工程、防洪排涝工程、供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交通监控系统、配套外部管网连接工程等。	523642
50	海丰县生态科技园教育园区配套	海丰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2025	海丰县教育园区内供水管网、供电线路、排污管网，以及道路等市政配套工程。	45542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设施工程				
51	梅陇镇镇区基础设施升级(二期)项目	海丰县梅陇镇	2024-2025	项目位于汕尾市海丰县梅陇镇镇区,包含道路路面升级改造、增设人行道、交通标志标线、完善给排水设施、增设照明设施及绿化升级等。其中涉及道路,分别为梅兴一路、人民三路、沿溪北路、三角符路、中路、西兴中路、西干渠西路等。	7000
52	海丰县城西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附城镇	2024-2028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石方工程(包括场地拆除与平整),建设市政道路、给排水、燃气管网、电网、智慧路灯、文化走廊、智慧停车场、综合服务区等;市政道路建设;排洪渠建设及排涝应急清淤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文体设施,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等。	280000
53	国道G324线海丰县城至梅陇段改建工程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0-2024	项目路线起于青年水库桥头并与国道324相交;路线终点位于维多利亚工业园附近与梅陇西环路相接。路线呈东西走向,起点桩号为K713+227,沿青年水库排洪渠西侧布线,在新乡仔预留路口与规划中的新国道324线相接,途经北笏、联西村、联田村、银液村、大箬村,终点桩号为K723+268.858,路线全长为10.042km。	26072
54	城东镇红城大道东至后林段道路	海丰县城东镇	2020-2023	红城大道东至城东段道路改造升级工程全长4.82km,升级改造后从老三环与红城大道交叉口到324国道与红城大道交接处总长为0.7Km,保持现	19379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改造升级工程			有道路红线宽为 25m, 机动车道为双向 4 车道, 从 324 国道与环城大道交接处规划北四环路口总长为 3.25Km, 拓宽道路红线宽为 52m, 机动车道为双向 8 车道。道路沿线布设相关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电信、照明、燃气等市政管线。	
55	海丰县融湾快速干线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7	本项目全长约 37.51 公里, 其中东园村附近至国道 324 线的快速干道 23.91 公里, 与国道 324 线复线 2.8 公里 (已建成), 海丰至赤石 (高铁站) 接深汕合作区 10.8 公里。采用一级公路, 设计速度 80km/h。	400000
56	甬莞与沈海高速公路海丰联络线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8	全长约 18 公里, 双向四车道, 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	264000
57	国道 G235 线海丰县南坑至公平段改扩建工程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6	全长约 17.4 公里, 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南坑至公平段, 线路总长 9.36 公里, 沿旧路进行改扩建; 公平镇过境段新建路线 8.061 公里。	120000
58	国道 G236 线高潭岭至城东段改建工程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7	全长约 23.3 公里, 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高潭岭至公平段起点位于高潭岭, 经过联和、庵前、西坑、下洞、学田、双圳、十三坑等村接入公平四十四米大道; 海丰县城过境段, 起点位于海紫路与生态科技城 1 号路交叉口, 沿途经寨仔、下关、下山, 终点位于规划 G324 海丰穿城段-珠	2169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东快速交叉口。	
59	海丰县莲花山与北三环交叉口改造工程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6	桥梁全长 410m,新建车行道面积 9979 m ² , 新建人行道面积 6834 m ² , 旧路单面面积 20491 m ² , 桥梁面积 11193 m ² , 新建雨水管道 2460m, 新建污水管道 1533m, 管线迁改 2200m (迁改管线包括给水、通信)。	26161
60	国道 G324 海丰可塘至鲘门段省级改造工程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4-2027	全长约 37.55 公里。县城至梅陇段全场约 10.03 公里, 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 可塘至县城段全场约 21.12 公里, 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 梅陇至鲘门段全长约 6.4 公里, 一级公路双向六车道。	270894
61	深汕特别合作区拓展区供水工程	海丰县水务局	2023-2028	一期为新建一座供水规模为 5 万 t/d 水厂及管网配套设施,建设内容包括: 预沉池、絮凝沉淀池、V 型滤池、净水车间建筑、清水池、排水排泥池、污泥浓缩池、综合加药间等设施, 配套建设取水设施, 新建 DN800mm-DN1000mm 的供水管网约 14.5 公里;二期为新建一座总库容约 2000 万立方米的中型水库。	66690
62	海丰县城供水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海丰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6	拦河坝水厂设计规模 6 万 m ³ /d, 其设计内容包括 1 套自动投药系统、1 座网格絮凝池改造、1 座平流沉淀池改造、1 座滤池改造、1 个新建反冲洗泵房、1 套自控及电气系统、1 个送水泵房改造及环境提升等。2) 管	6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网改造工程，其设计内容包括 DN100~DN600 管网全长约 25 万米，， DN100 以下的管网约 130 万米，更换智能水表约 10 万个。	
63	海丰县北部片区 供水提升工程	海丰县水务局	2024-2026	新建日供水规模 6 万立方梅陇水厂（含拓展区、梅陇农场），新建日供水规模 3 万立方黄羌水厂（含黄羌林场），新建日规模 2 万立方平东水厂，公平水厂改造升级及管网建设及其他镇区供水水厂提升改造、管网建设等。	60000
64	海丰县东部片区 供水提升工程	海丰县水务集团有 限公司	2022-2025	实施可塘水厂二期建设工程，实施可塘镇区供水管网建设、可塘水厂至陶河镇供水管网建设工程，实施可塘水厂至赤坑镇、大湖镇管网建设工程。	34997
65	海丰县排水防涝 （海绵城市）建 设项目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2022-2026	项目通过管网建设（含雨水、污水管网、泵站及中水回用工程）、道路海绵化改造、河道综合整治、智慧城市排水管理系统以及其他配套工程建设，提升城市排水防涝和雨水吸纳能力。	420000
66	深汕合作区拓展 区污水处理厂建 设项目	海丰县梅陇镇	2024-2026	本项目拟在深汕合作区拓展区建一座 6 万吨处理厂以及配套工程。主要处理构筑物包括进水控制井、提升泵房、沉砂池、氧化沟、终沉池、消毒间、中水回用间、污泥回流泵间、污泥脱水机房等。	50000
67	海丰县城第三污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	2024-2026	进行污水处理构筑物建设、生产生活附属设施建设、园区周边管网建设	3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建设局		等	
68	海丰县公平镇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污水综合治理工程	海丰县公平镇	2024-2026	本项目拟在公平镇现状污水厂扩建一座处理能力2万 m ³ /d 污水处理厂；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新建 d400~ d600 污水管，长度约 17100m；修复现状污水管网，开挖换管 d400~ d800 污水管，长度约 450m，改造混凝土箱涵，长度约 740m，点状原位固化法修复 100 处，紫外光固化法修复 350m，以及道路路面破除修复、交通疏解等配套工程。	35000
69	海丰县可塘镇镇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	海丰县可塘镇	2024-2025	项目通过雨污分流改造、内涝点消除、老旧管渠整治、排水河堤加固、海绵化改造等工程，提升镇区防涝、排污能力。主要建设内容：（1）对镇区合流区域的路段进行雨污分流改造，新建雨水管、排洪渠道约 70 公里；（2）消除内涝积水点 18 个；（3）维修整治老旧管渠约 30 公里；（4）加固排水河道岸堤及配套设施；（5）以海绵城市建设为指引，进行海绵化改造。	25000
70	海丰县梅陇镇镇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	海丰县梅陇镇	2024-2026	项目通过雨污分流改造、内涝点消除、老旧管渠整治、排水河堤加固、海绵化改造等工程，提升镇区防涝、排污能力。主要建设内容：（1）对镇区合流区域的路段进行雨污分流改造，新建 DN200~DN1000 雨水管约	4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0公里；（2）消除内涝积水点25个；（3）维修整治（重建）老旧管渠约60公里；（4）加固排水河道岸堤及配套设施约50公里；（5）以海绵城市建设为指引，进行海绵化改造。	
71	海丰县天然气输配系统工程-陶河门站	海丰县陶河镇	2021-2023	该项目依据《海丰县县城总体规划（2015-2035年）》要求，规划建设天然气门站一座，位于陶河镇，与上游分输站毗邻，规模20000Nm ³ /h。天然气门站主要由工艺装置区、放散区和辅助生产区等三部分组成，总占地面积：3492.46 m ² （约合5.24亩），建筑面积：181.44 m ² ；项目负责接收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海丰-惠来支线海丰分输站来气，天然气进站经过滤、计量、加热、调压、加臭后中压出站，同时铺设20km配套出站管线，为城市中压管网用户供气。	3773
72	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惠州-海丰干线	海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2023	海丰段33.9公里，1座梅陇阀室	17000
73	广东能源粤东绿色储能电站项目	海丰县赤坑镇	暂未开工建设，计划2024年5月建成	项目容量为1GW/2GWh，占地约143000平方米，建筑面90000平方米，建设包括储电池室、集控室、配电室、升压站、办公楼、新源电源汇集及其他附属配套运营设施等。储能电站选用先进磷酸铁电池技术，由储	5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能设备、电器设备、控制保护设备、通风空调设备、消防设备等组成。 本项目属于新投建类型，按照最新行业价格水平，项目初步拟定总投资额约 50 亿元，建设周期为 1 年，预计年均产值约 5.7 亿元，年均税收约 0.86 亿元。	
74	汕尾海丰天然气热电联产保障电源项目	海丰县公平镇	2023-2025	位于汕尾市海丰县公平镇，项目规模按 4 台机组统一规划，分为两期建设，一期已列入《广东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一期建设 1 台 9F 级（460MW）和 1 台 6F 级（120MW）天然气热电联产机组，具备黑启动和 FCB 功能。项目规划用地约 300 亩，一期工程规划占地约 150 亩，预留二期建设 2×460MW 级 9F 燃气机组的空间。项目一期工程工期预计 23 个月，工程计划在项目核准后 1 年内开工，首台机组投产后 3 个月第二台机组投产。	300000
75	陆丰产业转移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3-2028	项目包括 24 条市政道路总长 56.2km 及 11 处智慧停车场总面积约 8.2 万 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停车场建设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环境提升工程、桥涵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给水工程、地下综合管线以及相应的配套信息化工程等。	442413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76	陆丰市智慧综治管理体系(一期)建设项目	陆丰市政法委、23个镇(街、场)(办事处), 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3-2025	主要包括“平安陆丰”一期视频监控系统改造、主要路口红绿灯与电子警察、反走私反偷渡视频监控、双反执勤点综合管理平台及配套设备设施、基层综合治理信息化系统设备设施等。	14942.29
77	广东供销天业(陆丰)冷链物流产业园	陆丰市供销社、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1-2024	项目用地面积约 50 亩, 投资额 1.2 亿元, 建设农产品冷库、综合办公大楼、加工车间, 配套冷链仓储物流设施设备等。	12000
78	陆丰市螺河至碣石引水工程	陆丰市水务局、各镇、街道	2021-2024	铺设螺河至碣石镇供水主管道, 从陆城自来水厂依次途经东海街道、城东镇、博美镇、桥冲镇至碣石镇, 全长约 48.37km, 管道直径 1200mm, 管材采用 PE 给水管; 混凝土路面恢复 14863.2m ² ; 沥青路面恢复 3300m ² ; 管道过河道处理 605m; 管道穿越等级道路处理 400m; 修施工便道宽 3.75m 计 78592.5m ² ; 以及配套修建跨河管桥、排泥阀、排气阀、检修井等附属建筑物。	48500
79	陆丰市龙潭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陆丰市水务局、陂洋镇	2022-2025	改造渠道总长 57km, 改造水闸、放水涵、机耕桥、桥涵、过底涵、溢流堰、水陂、渡槽等 197 座; 改建水电站、重建管理所。年经济收入 700 万元	4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80	陆城自来水厂改扩建二期工程	陆丰市自来水公司、东海街道	2023-2026	目包含陆城水厂二期扩建、望洋取水改造、城区给水厂网一体化智慧水务平台，规模 10 万 m ³ /d。	26000
81	陆丰市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陆丰市市监局、各镇（街、场）	2023-2025	建设地点：南塘镇、八万镇、陂洋镇、大安镇、河东镇、潭西镇、湖东镇、甲子镇、甲西镇、甲东镇、南塘镇、桥冲镇、博美镇、西南镇、碣石镇、金厢镇、铜锣湖农场、城东街道、河西街道； 建设内容：1、改造农贸市场 49 个，总建筑面积 90018 平方米 2、根据需求规范设置滤水、排水等相关设施,生熟、干湿、鲜活经营区之间有通道分隔或物理分隔;设置平面示意图和指引标识、导购图、公示宣传栏;场内装饰、灯光布置等。 3、市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卫生、消防、水电、废弃物处理等）。 4、建立智慧农贸系统,实行智慧化管理模式。	41180
82	陆丰市碣石镇玄武山自来水厂扩容提质及老旧管道改造工程项目	陆丰市碣石镇	2023-2025	该项目建设面积 30 万 m ² ，分玄武山水厂改造部分：1 新建一座清水池；2 对厂区一期生产构筑物的阀门全部更换；3 沉淀池增加排泥系统、集水槽等完善改造；4 送水泵房、加矾间设备管路更换；5 加氯间增设成品次氯酸钠投加系统；6 增设化验室；7 全厂供电系统按照远期 12 万吨/d 规模扩容改造，水厂自动化和在线监测系统改造。碣石镇镇区管网改造：本	24904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工程对碣石镇镇区现状配管网全面改造，管道总长约 200.163km。	
83	陆丰市城东街道至陂洋区域停车设施及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陆丰市公路事务中心、城东街道、陂洋镇	2021-2024	1.新建三个停车服务区，包括城东服务区、内湖服务区、陂洋服务区。主要建设停车区后勤服务中心、休闲驿站、停车场、智能充电站；2.城东街道至陂洋道路升级改造穿镇街路段长 16.5 公里，在两侧设置绿化带及停车位，宽度 32 米；项目共增加大小停车位 6793 个。	38118.85
84	陆丰市东海镇老旧小区综合改造项目	陆丰市东海街道	2022-2024	1、对东海街道东风社区、新光社区、南堤社区、红光村红光荣兴新村、红光村红光大厦及河图山庄 6 个小区进行房屋外立面改造、消防提升、绿化改造完善小区供电、给排水及监控、充电桩、健身设施等相关公共服务配套。2、小区相关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实施改造道路，建设内容包括路面修复、新建人行道、排水、绿化、三线下地、路灯及交通标志线等配套设施。3、陆城东河清淤和护坡加固工程。主要包括河道两侧河堤挡土墙加固、护坡工程、河道清淤工程等。4、旧木材市场改造工程。5、新建新马路广场及地下停车场工程。	111827
85	碣石海工基地水	陆丰市交通运输	2023-2027	码头二期计划增加 3 个 5000—10000DWT 风电专用泊位和 4 个	2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工工程二期项目	局、碣石镇		10000DWT 通用泊位，形成专通一体的综合港口。	
86	陆丰市乡村公路建设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碣石镇、博美镇、潭西镇	2023-2025	三条道路: 1.陆丰市碣石镇沉香产业园道路建设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2km, 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 设计速度为 30km/h, 路面宽度 6.5m, 路基宽度 8m。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状砂土路进行水泥混凝土硬底化, 对不满足设计路基宽度要求的路段进行路基加宽, 完善沿线平交口。2.陆丰市博美镇霞绕至县道 133 线路面改造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2.95 公里, 起点位于国道 324 线 (桩号 K641+605 处), 途径霞绕村, 博美产业园, 终点连接县道 133 线 (桩号 K20+912 处), 主要建设内容: 全线平面线形以拟合旧路线线形设计, 三级公路标准, 设计时速 30km/h, 路面宽度 6.5m, 路基宽度 7.5m, 对项目全线进行硬底化设计, 铺设水泥混凝土。3.陆丰市潭西镇长安村现代产业园区路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涉及 U107 线、UD084 线, 两条路线共计 3.95km, 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 设计速度为 30km/h, 路面宽度 6.5m, 路基宽度 8m。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状砂土路进行水泥混凝土硬底化, 对不满足设计路基宽度要求的路段进行路基加宽, 完善沿线平交口。	2256.84
87	陆丰市高铁枢纽	陆丰市交通运输	2023-2025	建设内容包括陆丰南站配套工程、陆丰东站配套工程、陆丰南站、陆丰	47498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一体化建设工程	局、东海街道、南塘镇		东站和陆丰站连接线工程。	
88	陆丰市县道 X146 线金厢至桥冲段路面改造工程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金厢镇、桥冲镇	2023-2024	工程起点位于国道 G228 陆丰市金厢镇山门村委，途径何公岭、竹桥村、米坑村、白沙村、后冲、下塘村、桥冲中学等，终点止于县道 X133 线，路线全长 11.554 公里，采用三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40 千米每小时，宽度 5 米至 10.5 米，加铺沥青混凝土，设置单臂 LED 路灯，设计并完善路侧行道树、绿化系统，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和排水设施。	3010.14
89	陆丰市县道 144 线河东后坎至甘坑段路面改造工程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河东镇	2023-2024	项目起点位于河东镇后坎桥附近，途经桥仔头、龙溪、屯仔下陂、高长坑，终于甘坑附近。路线全长 6.586 千米，路基宽 8.5 米，路面宽度 7 米。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局部速度 40km/h），双向两车道。主要建设内容为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完善公路安全设施、排水设施。	1747.67
90	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配套	陆丰市湖东镇、湖东镇	2023-2025	为满足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用煤需求，在甲湖湾电厂现有 1、2 号机组配套码头基础上，向西南方向延伸，扩建一个 10 万吨级散货煤码头（水工结构按照靠泊 15 万吨级船舶设计和建设），年设计通过能力为 566 万吨，泊位总长 288 米。	64934.65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码头工程				
91	国道 228 线甲子至南塘段改建工程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南塘镇、甲西镇、甲子镇	2022-2024	一级公路改建全长约 23 公里，路基宽度 25.5 米。	85152
92	省道 510 线陆丰市河西至西南段改建工程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河西街道、西南镇	2021-2025	工程全长 24.8 公里，采用一级技术标准，设计时速为 80 公里每小时，双向六车道。	77329
93	陆丰市甲子渔港避风锚地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	陆丰市甲子镇	2022-2024	开展港池航道水域疏浚 59.836 万 m ³ ；建设 30m 高桩透水码头和避风指挥中心（渔港管理中心）1 座；配备港口沿岸系泊设施 88 座以及相关的消防、环保、水电、导助航等后勤配套设施。	2203.28
94	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项目-汕尾段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甲西镇、甲子镇、甲东镇	2022-2025	路线长度为 10.32KM，设特大桥 1688 米 / 2 座，大桥 2456 米 / 4 座。预留衡山互通立交 1 处。设置服务区 1 处，改造养护工区和集中住宿区 1 处（合建）。	118771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95	陆丰市甲东镇大南海工业园区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陆丰市甲东镇	2023-2026	甲东桥头至大南海工业园区道路重建，全长约 14 公里，道路宽 12 米，主要建设道路黑化工程、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停车场等。 甲东桥头至大南海工业园区道路重建，全长约 14 公里，道路宽 12 米，主要建设道路黑化工程、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停车场等。	10000
96	陆丰市南塘镇工业园建设项目 (陆丰市东海经济开发区南塘工业园)	陆丰市南塘镇	2023-2026	总用地面积约 867023 平方米 (13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80000 平方米，其中公共服务用房 5000 平方米，标准化厂房 55000 平方米，仓储 20000 平方米；园区“七通一平” 1300 亩，建设园区临时道路 1000 米以及道路相关的给水系统、排污系统、雨水系统、照明系统、消防设施、绿化等配套设施。	200000
97	汕尾市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陆丰市科工信局、 甲东镇	2023-2028	规划建设含临时指挥中心和生产研发楼、配套服务中心楼，道路工程，道路环境提升工程，静态交通工程、综合管线工程，公共化工管廊工程，能源保障工程，防灾应急工程以及智慧园区工程。	47508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98	陆丰市渔港经济区甲子渔港核心区建设工程项目	陆丰市甲子镇	2023-2027	①疏浚工程 588 万 m ³ ; ②水工建筑物工程, 包括渔业码头 13900 m ² , 远洋泊位码头 23905 m ² , 休闲渔业码头 6575 m ² ; 防波堤修复 651m, 新建防波堤 900m; 护岸 3452m; ③对原有陆域土地进行陆域形成和地基处理, 形成陆域产业园区总面积约 230 万 m ² ; 陆域建设公益性设施主要包括渔港附属用房、晒网场、智慧渔港等以及其他配套设施, 总建筑面积约 15687 m ² ; ④镇区高压及三线落地; ⑤港区道路和桥梁工程包括渔港道路 63.8 万 m ² 和桥梁工程 2 座、甲东大桥工程 2km、陆甲大道西延长线道路工程 1.2km。	387751.94
99	星都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二期)	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3-2028	新建 33 条道路、红线宽 12-60m、长约 21344.14m; 场地土方平整挖土方 8185682.7m ³ 、回填 905852.26m ³ ; 新建桥梁一座, 宽 30m 长 80m; 排洪渠整治长 2537m; 园区污水处理设施 1 处; 防洪排涝整治面积 932572.29 m ² , 河道长 7647m; 建自来水厂一座, 规模 8 万 m ³ /d, 输水管道主管 16km 及管网; 消防管网 16100m 及消防栓 170 个和一个面积 500 m ² 消防加压泵站; 停车场 1050 个车位; 园区 220KV 高压线迁改, 长为 2077m 等配套设施。	281012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0	碣石海洋工程基地三期项目	陆丰市碣石临港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碣石镇	2023-2024	建设海工基地（三期）占地面积约 237.90 万平方米。新建园区内道路及中广核运输大道，共十一条路。园区内道路总长约 11869m，中广核运输大道总长约 6262m；给排水工程，包括给水管 18.77km，雨水管 21.42km，污水管 21.32km。铺设电力通道约 17.91km；通信工程：预设电信井 302 座，保护管约 180.65km。照明工程，路灯 1209 杆，低压电缆 90.65km 以及地基处理工程以及配套设施、交通等相关工程。	129890
101	陆丰市三甲地区工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陆丰市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甲东镇	2020-2025	总建设规模 2350 亩，总投资 8 亿元，一期计划建设 600 亩，二期计划建设 1750 亩。一期主要建设公共区域配套设施，道路管网，消防站，污水处理站，水泵房，绿化景观，照明，天然气库，变电站等。	80000
102	汕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都片区园区配套项目	星都管理办公室	2018-2024	产业园场地土方平整工程、道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涵洞、挡土墙、综合管线、交通工程、道路设施等）、桥梁工程、排洪渠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厂、产业园环境提升工程、产业园消防工程、产业园业务用房、生态湿地、生态停车场、滨水河道生态治理、产业园其它配套用房、产业园 220KV 高压线迁改等配套设施。	45000
103	碣石海洋工程基地二期项目	陆丰市碣石临港工业园开发有限公	2021-2025	海工基地二期项目占地 1700 亩，主要是地基处理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及配套景观绿化、	15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司、碣石镇		交通、消防及污水处理等相关工程。	
104	碣石镇产业园 (一期)建设项目	陆丰市碣石镇	2022-2024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23880 m ² (635.82 亩), 总建筑面积约 18000 平方米, 其中: 标准化厂房 46000 平方米, 仓储 5000 平方米; 园区三通一平约 635.82 亩, 建设园区临时道路 500 米 (沥青混凝土道路 3750m ²), 给水管 500m、排污管 500m、雨水管 500m、消防设施、通信工程、室外配电等配套设施。	40000
105	陆丰东海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区二期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东海经济开发区	2022-2025	①陆丰东海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辅道三, 总长 2460 米, 宽 26 米, 计划投资 7000 万元; 陆丰东海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辅道四, 总长 1950 米; 宽 30 米, 计划投资 7000 万元; ②陆丰东海经济开发区康佳产业园二期项目征地拆迁工程, 总投资 6000 万元。	20000
106	陆丰市冷链物资仓库新建项目	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3-2024	新建建筑面积约 5300 平方米冷链储存库, 新建建筑面积约 950 平方米食用植物油储备库, 新建建筑面积约 3000 平方米成品粮储备库, 新建建筑面积约 4100 平方米中大型粮食加工厂, 新建建筑面积约 950 平方米应急物资储备库。新建建筑面积约 3400 平方米辅助用房, 包括业务用房 (含地下消防水池)、发电机房、配电房、地磅房和门卫、监控室等, 配套围墙、大门、停车场、绿化、排水、安监系统等基础设施。	1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7	陆丰市金厢镇十二岗村乡村振兴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6	1. 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升级改造道路主干道约 1000 米，支路约 1700 米，人行道约 3400 米，配套照明、标志线等基础设施；2. 给排水工程，升级改造给水管网约 2900 米，雨水管网约 7300 米，污水管网约 3300 米；3. 电力通信工程，电力管沟约 3150 米，电信管沟约 3150 米；4. 停车场升级改造工程，新建生态停车场约 200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 15000 平方米；5. 新建综合驿站及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15000 平方米；6. 环境综合提升面积约 80000 平方米，包括河涌整治、修复及岸边护坡、沙滩整治提升、透水式码头基础设施等。	43141.27
108	陆丰市湖东渔港建设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湖东镇	2023-2026	新建长 401m 的码头(码头泊位包括 4 个卸鱼泊位、3 个物资码头、2 个供冰泊位)，965m 系泊岸线，690m 景观岸线，330m 护岸。	56095.15
109	陆丰市东海街道乌坎渔港建设工程项目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卸鱼码头约 150m，4 个 200HP 渔船泊位和渔船物资码头约 640m，16 个 200HP 渔船泊位；其中航道长度约 8306m，宽约 48m，港内避风锚地约 37 万 m ² ，疏浚总计约 252 万 m ³ ；护岸约 3140m 和口门拦沙堤约 2200m；渔港服务中心、占地约 15 亩渔民广场、水产品交易市场、冷藏仓库、配电房和污水处理站及小型冷藏制冰等。	83770.68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10	陆丰市金厢渔港建设项目	陆丰市农业农村局、金厢镇	2023-2025	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渔业码头 200 米、护岸改造 1650 米、新建拦砂防波堤 299 米、港池航道疏浚工程 29.7 万立方米、附属用房占地 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水产交易、冷冻加工、仓储基地占地 4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000 平方米）、灯浮标 4 座、灯塔 2 座，港内道路长 600 米，覆盖占地面积约 3.5 万平米的供电照明、消防给排水设施。	27252
111	螺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陆丰市水务局、东海街道	2021-2024	通过对现有渠道及渠系建筑物改造等,恢复和改善原灌区 8.42 万亩农田的灌溉效益	12684.74
112	陆丰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2-2024	陆丰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位于东海街道上海村西北侧,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 m ³ /d,工程用地面积为 36538.35m ² ,新建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沉砂池、AAO 生化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接触消毒池、巴氏计量槽、贮泥池及加药间、污泥脱水机房及机修仓库、污泥泵房、综合楼、鼓风机房及配电间;新建门卫室、在线监测间等附属建筑物;铺设 D800-1500 混凝土污水管共约 8.2 公里;配套厂外尾水管、进厂道路及厂区道路、围墙、给排水、绿化等相关工程。	21558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13	陆丰市看守所扩建工程	陆丰市公安局、河东镇	2023-2025	总建筑面积约 8500 平方米，包括新建监室、监控室、谈话室及其他功能用房，设计容纳规模 500 人。新建监狱围墙 1944 平方米，新建岗楼 4 个，对原有技防设施改造升级，配套智慧新监管、安全警戒等设施，总投资约 1.39 亿元。	13933
114	陆丰市南塘消防救援站	陆丰市消防大队、南塘镇	2023-2026	项目位于陆丰市南塘镇原南粮管所，建筑面积 1115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 5 层的执勤综合大楼、一座 6 层的训练塔、环形训练跑道、模拟训练场、心理素质训练场以及消防器材等配套设施。	5800
115	国道 G235 线陆河伯公岗至陆河教育园区段改建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4-2026	该项目为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路线全长 15.649 公里，设计速度 6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涵与路基同宽。	65000
116	省道 S238 线陆河县葵头嶂至螺溪中学段改建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7-2030	路线全长 15.047 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受限路段 40km/h），双向两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涵与路基同宽。	39000
117	省道 S337 线陆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7-2030	路线全长 16.6km，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受限路段	395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河县老鹰嘴至东坑段改建工程			40km/h)，双向两车道，路面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桥涵与路基同宽。	
118	陆河县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0-2024	陆河县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涉及陆河县内8个乡镇，117个行政村。建设内容包括：农房整治、道路建设、污水整治、电力通信设施整治、生活垃圾整治照明亮化整治、生态环境整治、特色传承和发展、完善防灾体系、公共服务设施、发展乡村旅游、打造乡村特色产业等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119	陆河县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6-2025.6	建设一套智慧政务服务系统，包括智能服务、智能办理等。配备150套业务受理超柜、打印机。智能办理系统设备50套（24小时自助办理），智能导办设备52套，智能叫号设备60套，信息发布设备2套，安防视频监控设备60套，智能环境控制设备10套，整合340条政务网络，国标数据处理机房一个，等保2.0标准建设枢纽节点。配套的功能区、消防、防空、电控等其他相关设施；政务云存储管理主机3台，云存储节点12套（共2496TB存储）、网络设备25台。及附属配套业务用房（含系统运营维护中心）等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14880.18
120	陆河县镇级文体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0-2024	8个镇一级的文体设施建设，主要有文体综合楼、文体广场、停车场及绿	38467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设施项目			化等设施。	
121	陆河县产业转移 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配套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4	建设 11 条道路，共计 21649 米；铺设高压下地电缆管网及电缆 830 米；消防配套设施建设；消防站装备设施；工业污水处理站及管网工程；政务服务中心建设，E-11 地块挡土墙建设。	111792
122	陆河县农产品集 散基地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7	总建筑面积为 204000 平方米，总造价为 6663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物流集散园区 83000 m ² ，冷库冷链区 46000 m ² ，配套服务区 75000 m ² 。物流集散园区设蔬菜产品、睡过、干调粮油、禽蛋、副食品、冷冻品、水产品集散区以及物流中转区；冷库冷链园区设各种农产品冷链冷库，实现分类仓储集散配送功能；配套服务区由物流辅助服务、金融配套服务、电子商务、共同税务功能为主，另辅以集散基地生活配套服务作功能补充。	66634
123	陆河县南部三镇 (河口、上护、 新田)集中供水 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3	兴建过滤池、沉淀池、消毒设施、清水池、化验室、在线监控及管道铺设等	24235.31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24	陆河县城东(水唇)片区城市地下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9	主要建设内容为管网工程(包括给、排水、“三线落地”、燃气通道等管网),共13条,总长8911米。其中城市主干路为朝阳东路管网长约1845米;水唇一路、二路、三路等管网长1965米;城市支路管网共8条长5101米。以及路面、桥涵、照明等其他配套设施。	41472
125	陆河大道安置区市政道路二期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主要建设内容为陆河大道(不含九丫塘安置区、留用地)周边配套道路,其中安配套市政道路约6.92km。	30000
126	陆河县农村集中供水升级改造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32085.85m ³ /d 兴建拦水陂、过滤池、沉淀池、消毒设施、清水池、化验室、在线监控及管道铺设等。	68005.28
127	陆河县农村供排水(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河道岸坡整治、清淤疏浚;灌排渠道改造;山塘除险加固;村内池塘清淤疏浚;新建小水陂、加固小水陂;机电排灌泵、水轮泵站;新建涵闸、加固涵闸等。	98247
128	陆河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设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1、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2、新建1座垃圾分类分拣中心;3、垃圾填埋场转运及封场;4、新建2座垃圾中转站及7个镇垃圾中转站升	14998.37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施一体化建设工程			级改造; 5 陆河县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新建 1.3KM 道路, 垃圾收集车、电动保洁车采购。	
129	陆河县螺河排水防涝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河道工程、景观工程和道路工程,河道总长度 9.2km。	54609
130	陆河县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兴建河道护岸、河道清淤疏浚、兴建截排水沟、种植水保林、种草等。	20923
131	河口镇环镇公路建设建设 (G235 云峰-北二-北中-西湖-对门-麦湖)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项目起点河口云峰村嶂肚 G235 线, 终点河口麦湖村, 全长约 20 公里, 项目建成将提升镇区扩容提质, 缓改镇区交通压力。	60000
132	陆惠高速公路 (陆河段)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全长 13 公里, 路基路面建设。	130000
133	水唇镇、新田镇、上护镇、河口镇、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水唇镇、新田镇、上护镇、河口镇、螺溪镇共 5 个镇建设 110 千伏新田变电站及输电线路, 主变为: 2×40MVA。	38216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螺溪镇5镇110千伏变电设施建设				
134	陆河县县城排水防涝(高砂片区)综合整治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4	<p>1、河道治理工程 陆河县县城排水防涝(高砂片区)综合整治工程西起高砂桥,东至河东桥,河道治理长度约1.1km。</p> <p>2、道路工程 1).改河北路,起于现状高砂路,向东终于现状朝阳路,长1079m; 2).改河南路,起于现状高砂路,向东终于环东路连接线,长691m; 3).环东路连接线,起于改河北路,向南终于现状环东路,长264m。</p> <p>3、环境提升工程 环境提升配套面积约25000平方米。</p>	15290.37
135	陆河县螺河排水防涝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4	<p>项目建设范围为螺河河中桥至樟河段5.7公里,内洞桥至揖江桥3.5公里。 建设内容:河道清淤及驳岸整治、水环境治理、河流生态修复,河道景观提升、沿河配套道路等工程。</p>	37700.28
136	高新区智能工厂信息终端政务及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4	<p>以高端装备、智能终端制造产业需求为核心,以主题产业链聚集为导向,打造多层高楼层、高承重的现代化高标厂房智慧园区。</p>	2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配套项目				
137	汕尾高新区配套基础设施科技孵化中心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2-2024	主要建设一栋科研楼（产业孵化区）、一栋职工宿舍楼（综合配套区）、一栋实验楼（生产配套区）、两栋厂房（生产配套区）及地下室（含人防工程）等。	30000
138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五期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19-2024	建设园区九条道路，里程约 8.75 公里，投资约 7.17 亿。以及相应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62635
139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六期项目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建设园区 11 条道路，总里程约 11.83 公里，包括中心路、中园路、南西路、文体路、三福路、南堤东路（二期）、东坑路、沿河路、红草西路、红草西路支路、洪坑北路东段，以及相应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建设洪坑渠北侧堤身，园区绿化设施和水利防护栏，绿化面积约为 230000 m ² ，水利防护栏长约 11000m。对园区周边区域进行配套升级，促进产城融合，提升园区整体形象	136000
140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七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3-2026	园区洪坑北路以北控规范围内 10 条市政道路新建工程（包含道路、交通、桥涵、给排水、电气、绿化等工程），总长约 11.6 公里，包括沿河路北	31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期项目			段、中心路北段、创业路北段、红草西路北段、红草大道北段、北环路、创新路、径口路、北园路、幸福路和部分地块内部道路等，和城市绿化及河道景观配套工程等，以及约 1895 亩用地土地平整工程和征地补偿等。	
141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配套基础设施文体中心	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2020-2024	项目用地面积为 38350 m ² ，建设内容包括图书馆、文化交流综合楼、综合训练楼、体育馆及副馆、跑道、篮球场、足球场及看台等。	18000
三、城市建设					3078791.85
1	汕尾市城区东片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汕尾市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2025	主要对“十四五”规划城区东片区域内东涌社区、南门社区等 6 个社区的老旧居住小区及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包括道路(含无障碍)、人行道、给排水管网(含雨污分流、排涝〈洪〉等)、路灯(含 5G 基站)、消防系统、环境三化(绿化、美化、亮化)、垃圾分类、停车(场)位(包括交通划线和设备)、五线整治、公共区域外墙面改造、宣传(广告)栏、应急场所(含生活驿站、口袋公园、文化室等)、治安监控、公厕、燃气管道、加装电梯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26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	汕尾市城区西北片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汕尾市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2025	主要对“十四五”规划城区西北片区域内马官社区、青草社区等4个社区的老旧居住小区及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包括道路(含无障碍)、人行道、给排水管网(含雨污分流、排涝〈洪〉等)、路灯(含5G基站)、消防系统、环境三化(绿化、美化、亮化)、垃圾分类、停车(场)位(包括交通划线和设备)、五线整治、公共区域外墙面改造、宣传(广告)栏、应急场所(含生活驿站、口袋公园、文化室等)、治安监控、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抚幼配套工程、便民服务设施、旅游设施、公厕、燃气网道、加装电梯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23000
3	海丰县红城文旅小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海城镇	2023-2030	(1)建设公园及配套设施,包括1公里健身跑道、室外篮球场、排球场、羽毛球场及看台等;(2)改造原仁荣酒店为文化中心,改造原有酒店附属小别墅建筑共4座为名人馆、红色馆、美术馆和民俗馆;(3)进行配套综合体建设;(4)配套道路工程。	500000
4	海丰县城智慧停车建设项目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2025	包括主城区及周边乡镇,3000个路边停车位、5个公共停车场、智能收费系统、车位信息监控系统、违章处罚系统等。总用地面积98025.61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123081平方米,新建停车位5800个,新建充电桩870个。其中:地面露天停车场:共30个地块;地面停车楼:共6	57014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个地块；地面路边停车位，约 11000 个停车位；36 处停车场配套道路，值班岗亭，公共厕所，配套商业及附属设施；充电基础设施：新建充电桩达到新建车位的 10-20%，目前按照 15% 预留；智慧停车系统，停车诱导设施。	
5	海丰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2028	对海丰县城附城镇、海城镇、城东镇老旧小区及背街小巷进行升级改造，包括各小区人居环境整治（含建筑外立面修缮、飞线整治等）、机动车道和人行道改造铺装、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和建设（路灯、立体停车场、绿化带、环卫设施、给排水管网等）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	400000
6	海丰县城中山中路片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海丰县海城镇	2024-2027	项目主要对“十四五”规划内中山中路片区内老旧居住小区及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含无障碍)、人行道、给排水管网(含雨污分流、排涝〈洪〉等)、路灯(含 5G 基站)、消防系统、环境三化、垃圾分类、停车(场)位(包括交通划线和设备)、五线整治、公共区域外墙面、宣传(广告)栏、应急场所(含生活驿站、口袋公园、文化室等)、治安监控、公厕、燃气管道、加装电梯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3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7	海丰县中山西路片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海丰县海城镇	2024-2027	项目主要对“十四五”规划内中山西路片区内老旧居住小区及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含无障碍)、人行道、给排水管网(含雨污分流、排涝〈洪〉等)、路灯(含5G基站)、消防系统、垃圾分类、停车(场)位(包括交通划线和设备)、五线整治、公共区域外墙面、宣传(广告)栏、应急场所(含生活驿站、文化室等)、治安监控、公厕、燃气管道、加装电梯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26000
8	海丰县中山东路片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海丰县海城镇	2024-2027	项目主要对“十四五”规划内中山东路片区内老旧居住小区及背街小巷升级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含无障碍)、人行道、给排水管网(含雨污分流、排涝〈洪〉等)、路灯(含5G基站)、消防系统、垃圾分类、停车(场)位(包括交通划线和设备)、五线整治、公共区域外墙面、宣传(广告)栏、应急场所(含生活驿站、文化室等)、治安监控、公厕、燃气管道、加装电梯等一系列基础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35000
9	海丰县梅陇镇南山金澳避风锚地升级改造项目	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2024-2026	港区道路工程、导助航和监控指挥设施、给排水及消防工程、智慧渔港管理平台、智慧渔港次管理中心、环境保护工程、综合物流基地、综合交易市场、物资补给中心、数字渔业交易平台、渔民文化广场、渔港风情美化工程等。	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	海丰保利海德公馆项目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20-2024	总用地面积约 9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84052.76 平方米。计容面积约 361713.93 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约 347438.14 平方米、商业面积约 9286.47 平方米，物业用房及功能房等面积约 2485.3 平方米，配套幼儿园约 2513.75 平方米。架空层及地下 2 层面积约 122338.83 平方米、地上 18 栋 33 层、2808 户、停车位 3505 个。	268947
11	海丰星河湾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19-2024	一期项目将新建 12 栋建筑，包括住宅 11 栋，商业街 1 栋(含公建配套)。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86380.08 m ² ，地下建筑面积为 43792.21 m ² ，总建筑面积：230172.29 m ² 。	620550
12	海丰县星汇广场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20-2024	总占地面积 170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090.79 平方米，建设 1 栋多功能住宅式公寓 12 层。	13000
13	海丰县领航熹璟园建设项目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23-2024	建设项目占地 82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9745.8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33106.8 平方米，包括住宅面积 31316.8 平方米，商铺面积 1200 平方米，物业用房面积 150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面积 440 平方米，共建设 4 栋每栋 17 层，住宅户数 256 户；不计容面积 16639 平方米，地下车库 3 层及架空层 1 层，停车位 398 个。	4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4	香山御湖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23-2025	建设用地面积：36750.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9362.3 平方米，计容面积：108882.7 平方米，其中：住宅 102808.6 平方米，商业 5444.1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公厕 30 平方米，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350 平方米，商住楼共 10 栋，其中 1 栋 2 层，9 栋 25 层，共 752 户，停车位：974 个，不计容面积：40479.6 平方米。	60000
15	兰江颐山境小区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丰县海城镇	2023-2025	用地面积 288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1304 平方米。计容面积 115217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92190 平方米，商业、商业街及四星级酒店建筑面积共 21827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及功能房等面积 1200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地下室 46087 平方米，架空层 1000 平方米。住宅 8 栋每栋 26 层，共 596 户，停车位 1152 个。	73500
16	陆丰市城市花园综合体	陆丰市住建局、城东街道	2023-2025	项目位于东环南侧与东埔路交汇路口，一期用地面积 4800 m ² ，由深圳浦田置地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总建筑面积 38842.52 m ² ，项目投资额 5 亿元，投资建设集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办公商业的标志性建筑及高档住宅小区。	50000
17	陆丰长安商业城·时代公寓项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3-2025	该项目拟建 4 栋 9 层商务公寓楼组成，四周道路形成外侧沿街商业街，对内部形成商业步行街。其中商业 2 层，商务公寓 7 层，设计 1 层地下	3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目			地库。	
18	陆丰市天誉花园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3-2024	该项目位于陆丰市东海街道东环大道，总用地面积 2581 m ² ，总建筑面积为 10700m ² ，项目投资额为 7000 万元，投资建设房地产项目。	7000
19	陆丰市京景名城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总建筑面积 174183 m ² ，其中住宅面积为 99918.23 m ² ，商业面积为 17684.69 m ² ，住宅配套为 300 m ² 。	69700
20	陆丰市金龙城花园	陆丰市住建局、湖东镇	2023-2024	规划用地面积 3487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6700.98 平方米，18 层住宅 8 栋，9 层住宅 5 栋，低层住宅共 47 栋，居住总户数 437 户。	7600
21	陆丰市陆城壹号	陆丰市住建局、东海街道	2023-2025	该项目位于陆丰市东海街道行政新区德政路东侧、神冲路南。总用地面积 84731 m ² ，总建筑面积 304204 m ² ，项目投资额为 17.7 亿元，划打造集商业、高层住宅为一体的高品质居住社区。	177000
22	陆丰市南塘阳光新城	陆丰市住建局、南塘镇	2023-2025	该项目位于陆丰市南塘镇三村西苑新城区东一排，总用地面积 4500 m ² ，总建筑面积 39932.57 m ² ，项目投资额为 2 亿元，投资建设高端酒店、公寓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	20000
23	陆丰市金叶发展有限公司商业综合体建设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总规划占地面积 7251 平方米，建筑面积 25378.67 平方米，拟建设民宿、中西餐厅、游泳池、船吧、KTV、云上书吧、艺术长廊、红色文旅康养项目、沙滩和海上运动项目。	2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4	陆丰新领航商业综合体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规划总面积 6094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阳光休闲地、都市娱乐、主题步行街、大型网吧、电玩城、KTV 歌城、电影城于一体的商业综合体。阳光休闲地内设有茶楼、西餐厅、传统美食餐饮、美容、美体。主题步行街内设“名品店”、“精品店”、“书城”“运动城”、“儿童中心”等主题区域。	45000
25	碣石湾'壹号度假酒店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以海资源为主要元素，在设计上以简约、时尚、符合现代审美标准建设花园式公寓酒店、餐饮、娱乐集地方特色为一体的综合性商务休闲酒店，一层地下室，四层餐厅及二十层酒店式公寓，总建筑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	26000
26	陆丰新领航旅游度假酒店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规划总面积 3879.17 平方米，主要建设为旅游度假酒店，房型多样，设有种类繁多的休闲设施，丰富的无边际泳池、水上乐园、健身室、儿童乐园、婚礼草坪、豪华游艇会所等娱乐康体会所。设有高水准餐厅,提供中式、各国风味自助餐。	25000
27	陆丰和恒旅游公寓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5305.4 平方米，主要建设为高档旅游公寓，多种房型，配有全套的家具电器、客厅、卧室、阳台、厨房和卫生间，配套建设有地下停车场、咖啡厅、自助餐吧、健身房、泳池等公共设施。	4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28	鑫盛源酒店商业综合体新建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5434.9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869.94 平方米。主要建设酒店及商业中心，地下一层停车场，1-2 层商业中心，3-8 层酒店住宿。	20000
29	恒汉酒店商业综合体新建项目	陆丰市金厢镇	2023-2025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3369.4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738.88 平方米。主要建设酒店及商业中心，地下一层停车场，1-2 层商业中心，3-8 层酒店住宿。	15000
30	陆河县美丽圩镇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4	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风貌提升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消防工程、文体活动设施建设工程及其他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农贸市场改造、公共活动广场改造、公园修建、公厕、停车场等）。	33651.62
31	陆河县朝阳路北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2-2024	1.陆河县朝阳路北片老旧小区（县政府家属楼、南电小区、青龙背、拱桥、宝山、吉安街、石坑寨居民小区）外立面、配套设施改造，包含道路、照明、供水、排水、通信、绿化、分类垃圾桶、停车位（棚）及充电桩、体育健身设施等，安置小区七通一平。 2.与老旧小区直接相关的道路两条，其中陆河大道全长约 0.8km，城北路全长约 1.02km;	556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3.配套停车场一处，面积约为 8000 m ² ； 4.项目周边场地平整。	
32	陆河县城镇供水一体化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0-2025	1.备用水源建设：陆河县富梅水库扩容及安全加固；县城水厂原水管建设：工程起点为位于富梅水库的传输水池（新建），终点为陆河自来水厂，管道内总长 9.5km，管径 DN800，球墨铸铁管。2.县城自来水老旧管网改造及新建管网：主要是管网延伸至东坑、水唇及上护樟河。主要包括：DN800 主管道 9.0km、DN500 主管道 4.5km、DN400 主管道 6.5km、DN100 支管道 22km，管材统一采用 PE 给水管道。	54000
33	陆河县南部三镇（河口、上护、新田）集中供水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兴建过滤池、沉淀池、消毒池、清水池以及铺设输水管道等；日供水规模 5 万 m ³ 。	32004
34	陆河县城污水系统二期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0-2025	1.县城大坪水质净化厂扩大日处理生活污水能力 1.5 万吨；2.城东片区铺设污水管道 11000m；3、宝山片区铺设污水管道 8000m；4.城南片区铺设污水管道 4000m；5 城西片区铺设污水管道 8000m。总铺设污水管网	32004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31000m 以及检查井、沉砂井等配套设施。	
35	陆河县智慧停车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规划改造停车位 15855 个，其中首期规划改造停车位 4887 个，中远期规划改造停车位 10968 个。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智能化停车收费管理系统（含道路车辆探测感应系统、车辆识别系统、ETC 融合标签识别系统、无感收费系统、ETC 融合标签自动感应系统、视频监管系统、停车场道闸系统、智能收费系统、车位信息监控系统、停车诱导系统、现场巡查系统、后台管理系统、客户端小程序）、陆河县车主服务平台、陆河县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及完善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14997.6
36	陆河县城老旧小区改造及基础配套设施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陆河县城城北、新城、河南、河田、城南及河东小区老旧小区区域，项目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为：沥青路面、排水改造、人行道铺设、路灯安装、电动车充电桩等相关老旧小区配套设施建设。	12422
37	陆河县城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一期）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4	该停车场项目位于陆河县城内，涉及建设 4 个停车场。建设地上、地下停车场，以及配套公用工程（给排水、电气、消防、通风、弱电等）、标识系统、停车管理系统等。	23001.63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38	陆河中燃城市管道燃气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0-2024	项目用地面积为 8253.9 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 LNG 场站、消防、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等设备；分布式能源系统、辅助用房、市政燃气管网约 100 公里及配套设施建设。首期拟建一座储量 2x50m ³ LNG 接收储备中转站及设备安装，铺设各类口径输送管道 56Km；建成后达到年供气量 188 万 m ³ 。	36800
四、公共配套服务					3426560.74
1	汕尾市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	汕尾市卫生健康局	2023-2026	项目占地 75398 平方米，拟投资 87000 万元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建设 350 张床位。建设重大急性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医院）、慢性疾病临床治疗中心（医院）、公共卫生科研与人才培训中心，市卫生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87000
2	深汕中医医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汕尾市卫生健康局	2023-2025	项目占地约 5.88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11.5 亿元，建筑面积约 9.6 万平方米，设置床位 500 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建筑主体建筑、地下停车场以相应配套设施等。	115000
3	深汕中心医院二期建设项目	汕尾市卫生健康局	2023-2027	项目占地面积 17732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5 万平方米，计划投资 19.17 亿元，建设 1200 张床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肿瘤中心、感染楼、科研教学楼、宿舍楼、地下停车场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1917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4	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中心建设项 目	汕尾市卫生健康局	2024-2026	项目占地 234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1493 平方米，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68802 万元，按照规划床位数 350 张进行建设。建设保健用房、住院及配套医技用房、教学用房等设施。	68489
5	汕尾市城区小学 建设工程项目	汕尾市城区教育局	2023-2024	石洲小学：新建教学楼、运动场以及新建足球场、篮球场、校园绿化等。西联小学：扩建一栋教学楼，运动场，综合楼等。奎山小学：建设教学楼及设备配套等。香洲街道中心小学：新建一栋教学楼、运动场、地下停车库。凤山街道盐町头小学：综合楼、运动场室改造、教学设备等。凤山中心小学：2 号楼、3 号楼加固改造新建配套用房及校内活动广场等配套设施。品清小学：建设教学楼、多功能报告厅体育馆以及建设运动场地等相关配套设施。	35475
6	汕尾市城区中学 建设工程项目	汕尾市城区教育局	2023-2025	香洲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7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6000 平方米，包括征地，三通一平，教学楼，运动场、报告厅、图书馆、校门、围墙等，计划设置 48 个教学班，可容纳 2400 个学位。凤翔中学：建设教学楼、校园升级改造、设置地下停车库。教学设备、设施等。新城中学：建设大门、运动场、教学楼立面改造等。	3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7	汕尾市城区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 (二期)	汕尾市城区教育局	2023-2025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4522.92 m ² ，其中：凤山街道中心幼儿园扩建项目购买居民屋占地面积 374 m ² ，扩建面积约为 1200 m ² ；华附凤凰城幼儿园、星钻幼儿园、雅居乐幼儿园、汕尾市城区中心幼儿园、香洲街道第二幼儿园、香洲街道第三幼儿园改建项目建筑面积为 13322.92 m ² ；红草镇第二幼儿园教学楼水电、消防、室外工程、红草镇第三幼儿园校园整改及教学楼、厨房配套工程以及建设智慧校园数字基座平台。	15000
8	汕尾市城区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民政局	2023-2024	项目总占地面积 25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0000 平方米。计划分别在红草、马官、东涌、捷胜、新港新建 5 座骨灰楼，总建筑面积 50000 平方米，在新港街道建设一座占地面积为 298 亩的公墓山，在城区升级改造一座占地 50 亩、建筑面积 33300 平方米的殡仪馆。	100000
9	汕尾市城区医疗体系改造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2-2025	本项目工程范围为汕尾市城区医疗体系改造建设项目，包括城区防疫防控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红草中心卫生院提升改造项目、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东涌镇卫生院提升改造项目等，其中新建建筑面积为 24781.93 平方米，涉及改造的建筑面积为 6725 平方米，可以新增约 244 间防疫防控隔离用房。	21581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0	汕尾市城区捷胜镇文化传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汕尾市城区捷胜镇	2022-2025	项目占地面积 1640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900 平方米,包括文物保护、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基础配套设施和景观整治四大项,基础配套设施包括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道路交通、垃圾处理等,景观整治包括遗址公园景观整治、滨海休闲区,整治面积为 85000 m ² 。	26400
11	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	汕尾城区新城中学	2023-2025	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建筑面积 17054.65 m ² ,汕尾市城区新城中学封闭式管理学校建设项目(二期)建筑面积 10216.07 m ² ,新校区建设建筑面积 43480 m ² ,二期项目及新校区征地、校园智能化、老校区改造工程建筑面积 42500 m ² 。总建筑面积估算 11.33 万 m ² 。	20000
12	汕尾市城区职业技术学校择址重建工程	城区职业技术学校	2022-2024	项目占地面积 150 亩,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实训楼、图书馆、体育馆、行政楼、办公楼、师生之家、学术报告厅、科研楼、学生宿舍楼、食堂、教师公寓楼、后勤用房、体育场、停车场、绿化工程及学生实习实训设施设备配套等。	60000
13	海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海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2024	占地 8 万平方米,建设粮食储备库 8 座,应急物资仓库,库容 7 万吨,以及配套设施。	3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4	海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二期）	海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2026	计划建设散粮仓总仓容5万吨，冷链物流、应急物资储备库、烘干系统、机械仓库等。	30000
15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卫生学校建设项目	海丰县教育局	2021-2024	占地面积10万平方米。新建教学楼、教学办公用房、教学实训用房及场所、图书馆、室内体育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学生活动用房、会堂、教师公寓、学生宿舍、师生食堂、后勤及附属用房、运动场、游泳池、校门、围墙和保卫室，以及配套电化教学双控系统工程、校园网络工程、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等设备设施。规模可容纳8000人。	100000
16	海丰县云岭实验学校	海丰县教育局	2020-2024	新建海丰县云岭实验学校占地约3.5万平方米，建设校舍约3.2万平方米，办学规模为84个教学班（小学60个班，初中24个班）。	30000
17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楼、学生宿舍楼、供电及校道建设工程	海丰县教育局	2022-2024	新建一栋教学综合大楼，建筑面积为13000平方米；新建一栋学生宿舍楼及生活配套设施工程，建筑面积6573平方米；配套建设校内供电线路整改工程和校道工程等。	1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18	海丰县学前教育建设工程	海丰县教育局	2022-2026	用地 14.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3.8 万平方米，设置班级 626 个。新建 29 所公办幼儿园，改扩建 3 所幼儿园。	164921
19	海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	海丰县教育局	2023-2028	新建学校、危旧校舍拆除重建、局部改扩建、运动场、校园环境局部升级改造、教学设施设备更新等，涉及全县学校 105 所。新建学校与校舍总占地面积约 12374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510645 平方米；运动场建设总面积约 204700 平方米；围墙升级改造约 4800 米；道路地面升级改造建设面积约 34500 平方米。	223500
20	汕尾市英豪技工学校建设项目	海丰县人社局	2023-2027	项目占地面积 8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5000 平方米，建设 8 栋教学楼，其中教学楼 10414.668 平方米，学生宿舍楼 4070.4 平方米，食堂 1000 平方米，体育运动场 13731.8 平方米，图书馆 500 平方米，专用教室 2700 平方米，电脑室 170 平方米，实训室面积 5560 平方米，预计能够提供容纳 5000 至 10000 个学位。	60000
21	海丰县中医医院感染科综合大楼	海丰县卫生健康局	2020-2024	新建 1 栋感染科综合大楼（地上 9 层，地下 2 层），总建筑面积 17190 平方米，设置病床 99 张，设置发热门诊、血液透析室、非呼吸道感染病区、呼吸道感染病区、负压隔离病区、重症监护病区等。	25030
22	海丰县东泰医院	海丰县卫生健康局	2019-2024	综合楼南北楼 2 栋，南楼 13 层，北楼 15 层，裙楼 4 层，地下室 2 层。	25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建设工程			合计总建筑面积 125618 平方米，规划一期床位 800 张。	
23	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海丰县卫生健康局	2018-2023	用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9579.75 平方米，投资 99997.57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门急诊医技楼、住院楼(A、B 栋)、感染楼、科教楼、后勤综合楼、两层地下室，设置床位 950 张。工程分两期实施建设，一期建设内容为门急诊医技楼、住院楼 A 栋和全院区两层地下室，建筑面积 171407.24 平方米，二期建设内容为住院楼 B 栋、后勤综合楼、科技楼和感染楼，建筑面积 48172.51 平方米。	99998
24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建设项目	海丰县卫生健康局	2022-2024	建设疾控中心实验楼一栋地下二层，地上五层，总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包括：千级实验室、百级实验室、肠道细菌实验室、PCR 实验室（病毒检测）、病毒分离实验室、细胞培养实验室、理化实验室（设中央实验台）、气相色谱、气质联用实验室、原子吸收、原子荧光实验室等。	12850
25	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配套与装修工程	海丰县卫生健康局	2023-2025	本项目将对彭湃纪念医院新院区建筑区域内的空间进行室内装修、系统建立、设施设备配置等工作。具体的建设内容包括：医疗设备购置、特殊科室装修（特殊科室包括手术室、重症监护室、介入导管室、检验科、病理科、内镜室、血库、供应室、产房、核酸检测实验室、放射科、肿瘤放疗室）、信息管理系统构建、污水处理系统建立、医用气体及负压	8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系统配置、后勤设备保障设施（含医疗、办公及生活家具等）、标识导向系统构建等。	
26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海丰县卫健局	2024-2026	建筑面积约 27000 m ² ，地上建筑包括主楼：发热门诊大楼；副楼：医务人员休整区楼。其中，发热门诊大楼地上建筑面积约 22000 m ² ，地上 5 层，功能区域包括预检分诊室、诊室、检查室、处置室、观察室、医护人员更衣室、药房、手术室、产房、重症监护室、留观区、CT 室、MR 室、DR 室、检验室(含核酸检测实验室)、医疗废物废水处置、后勤保障用房，并配备信息化系统、物流系统、制氧与供氧系统、负压系统等；医务人员休整区楼，建筑面积约 5000 m ² ，5 层楼高，配套医务人员休息室、配餐用餐室、物资仓库等。地下室 1 层，建筑面积约 5200 m ² 。	40000
27	海丰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项目建设及配套工程	海丰县卫健局	2024-2026	项目将原有住院楼进行维修改造，作为中医综合治疗区、治末病科、康复治疗区使用，同时拆除原有 D 级危房门诊楼、扩建地下室、立体停车场等配套设施，项目占地面积 12520.7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原有 D 级危房门诊楼拆除工程：三层，建筑面积 1228 平方米；原有住院楼维修改造工程：五层、建筑面积 3277.5 平方米；地下室扩建工程：一层，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立体车库扩建工程：五层、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	97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停车位约 100 个；配套建设监控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消防工程等及购置医疗设备一批。	
28	海丰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海丰县民政局	2024-2027	建设一所县级养老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21276 平方米，配备老年生活用房、卫生保障用房、康复用房及相关附属用房等；建设 12 个乡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每所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6000 平方米；建设 80 个建筑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的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	55000
29	海丰东泰颐康园建设项目	海丰县卫健局	2024-2026	占地面积 10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疗养楼 2 栋，护理院 2 栋，养老公寓 2 栋，医生及后勤服务员工宿舍楼 2 栋。设置 6000 张床位，采购先进的医疗设备。	122000
30	海丰县全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海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3-2027	项目建设五大景区基础设施及全域智慧旅游体系： （1）东方红城文化旅游区，区域面积约 98.5 公顷，拟打造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2）大莲花山旅游区，区域面积约 5000 公顷，其中莲花山森林公园面积 2662.2 公顷；	26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p>(3) 鹿境清新水乡旅游区，区域面积约 1150 公顷；</p> <p>(4) 大湖休闲滨海小镇，区域面积约 5800 公顷，其中有海滩和防护林带长达 9.8 公里；</p> <p>(5) 东关联安围海滨田园度假区，区域面积约 2000 公顷，其中海岸线 22 公里；</p> <p>(6) 海丰县全域智慧旅游体系包括两大平台、三大中心及三大系统。</p>	
31	海丰县殡仪馆二类标准建设项目	海丰县民政局	2024-2026	占地面积约 250 亩，总建筑面积 33162.5 平方米，包括综合业务楼 1 栋，告别厅 5 栋，殡仪服务楼 2 栋，守灵楼 2 栋，火化楼 1 栋，家属休息区 1 栋，生活楼 1 栋，业务车库 1 栋，以及祭拜园、地下停车场、遗体专用通道和人行走廊、配电房、油库、垃圾站等配套设施。拓宽 2 公里的入馆道路以及室外道路照明和园建绿化工程等。	60000
32	陆丰市职业艺术特色教育提质升级项目	陆丰市教育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撰，概算、初步设计、审图、工程预算等前期工作。总建筑面积 10880 平方米，其中：足球场（标准 11 人场）改造升级扩建 12430 平方米，新建室内体育场 2880 平方米，图书馆（兼容艺术楼）8000 平方米；依山而建生物园、地理园、读书亭，改造原建筑物外墙、围墙、校门、校道、给排水系统、绿化、校园文化、安监系统、配电系	1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统、教育现代化等配套设施。	
33	陆丰市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陆丰市教育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186667 平方米(折合 280 亩),新建教学实训楼,包括普通教室、合班教室、基础课实验室、实训室等,配套相关教学实训设备等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47180 平方米;新建教学辅助综合楼,包括图书阅览室、心理咨询室、行政管理室、教研室等,配套相关教学辅助设备等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21140 平方米;新建生活用房,包括学生宿舍、食堂、单身教工宿舍及其他附属用房等,配套相关设备,总建筑面积约 60340 平方米;配套校园硬底化、环境基础设施、运动场、地下车库、校门、围墙、消防系统、安监系统、信息化系统等附属工程基础设施,	89662
34	陆丰市慢性病防治站扩建提升项目	陆丰市卫生健康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1.改造原有慢性病防治站,建筑面积约 2650 m ² ; 2.将原妇幼保健院改扩建为慢性病防治站门诊及住院大楼,原有建筑面积约 5600 m ² ,新建建筑面积约 480 m ² ; 3.新建 1 栋医疗康复大楼,建筑面积约 4500 m ² ,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1000 m ² ; 4.完善配备医疗设备,包括常规医疗设备、手术室专用设备、放射诊断设备等医疗设备的购置和安装; 5.智慧医疗建设工程,	11894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包括新型自助终端设备、电子病历系统应用四级信息化建设、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升级、医共体区域医疗信息化等。	
35	陆丰市人民体育场升级改造建设工程	陆丰市文广旅体局、东海街道	2023-2025	占地面积约 30000 平方米。1, 把原市图书馆、文化馆和全民健身广场整合统一纳入体育场规划。2, 建设地下停车场及地下通道, 解决停车及交通拥堵问题, 地下通道及大型地下停车场必要时可作为应急避险场所。3, 丰富体育功能门类, 规划建设标准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羽毛球场、田径场、四周观众席及配套设施等体育设施。4, 建设一栋陆丰市业余体育学校管理业务用房和一栋体育场后勤管理综合楼(包括陆丰市彩票管理服务中心)。	20000
36	陆丰市行政新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陆丰市教育局、东海街道	2023-2024	项目占地面积约 5000 平方米, 按 18 个班规模设计建设, 建设一栋幼儿教学楼, 总建筑面积约 5095 平方米;规划校园绿化面积约 1080 平方米, 规划室外幼儿园活动场地及道路硬化面积约 2122 平方米及配套相关设施设备。	6584
37	陆丰市公立乡镇幼儿园补短板二	陆丰市教育局、各相关镇	2023-2026	建设地点为桥冲镇、甲西镇、河东镇、甲西镇、甲东镇、碣石镇、内湖镇、博美镇。建设主要内容为新建、改建幼儿园共计 9 所, 新增公立幼	1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期建设项目			儿园学位 1860 个，采用 3 层 5 班制、6 班制、9 班制教学楼，总建筑面积约 19867.16 m ² ，总用地面积：23122.44 m ² ，主要建设内容：活动场地、围墙、校门及配套设施设备。属陆丰市“5080”规划建设项目。	
38	陆丰市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及院区升级改造配套工程	陆丰市卫健局、东海街道	2023-2026	本项目为改扩建升级配套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内科综合楼、门急诊楼、医技检验楼、产儿中心、后勤楼、食堂、会议楼，满足第一期工程供电要求的高压配电、污水处理站及医院原有设施的基础上新增所必须的数量配套设施。	44988.85
39	陆丰市龙山中学新校区	陆丰市教育局、河东镇	2017-2024	新校区校园总投资 53041.37 万元，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份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二期一标建设运动场跑道、足球场、排水沟、绿化草坪、周边人行通道、升旗台、主席台及看台；弹性丙烯酸篮球场、跳远沙池、3 栋学生宿舍楼、龙山书院，预计 2020 年 12 月竣工；二期二标段建设内容为新建教师周转宿舍 1 栋、学生宿舍楼 2 栋、师生第二食堂，绿化草坪、周边人行通道、电房等。	53041
40	陆丰市高级技工学校新建项目	陆丰市人社局、河东镇	2022-2025	新建一所容纳 5000 学生、300 教职工的高级技工学校。	8215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41	陆丰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新建产教融合大楼、学生宿舍楼、大礼堂(兼容艺术楼)	陆丰市教育局、河东镇	2022-2024	新建产教融合大楼一栋，建筑面积约 17000 m ² 、学生宿舍楼一栋，建设面积约 7500 m ² 、大礼堂（兼容艺术楼）一栋，建设面积约 1200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25700 m ² ，总投资约 1.2 亿元（其中实训设备 2000 万元、学校信息化技术建设 1000 万元）。	12000
42	陆丰市职业技术学校等 3 所职校实训配套设施及碣石新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楼建设工程项目	陆丰市教育局、河东镇、碣石镇	2022-2024	陆丰市职业学校技术学校等 3 所职校实训配套设施及碣石新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楼建设工程项目包含：配套陆丰市职业技术学校实训设备、碣石新安职业技术学校实训设备、甲秀职业技术学校实训设备等，提升 3 所职业学校实训设施设备水平，满足职业学校扩招后的实训需求，碣石新安职业技术学校新建一栋教学楼，总建筑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	11000
43	陆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建项目	陆丰市卫健局、东海街道	2020-2024	1.疾控中心业务用房、建筑面积 675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实验室用房（核酸检测实验室、食品安全风险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临床实验室、艾滋病实验室），疫苗储存普通冷库、低温冷库、仪器设备配套等。2.全市卫生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及其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250 平方米。3.地下室 2600 平方米（包括地下车库、机电设备用房），屋顶	1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洁净设备机房 450 平方米。4.园林绿化及室外附属工程，包括道路广场、污水处理系统及设施等。外观为楼房一幢，地面 9 层、地下室 1 层。	
44	陆丰市第四人民医院（陆丰市精神病院）建设项目	陆丰市卫健局、博美镇	2021-2024	项目建筑总面积 55000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急诊用房、门诊用房、医技用房、住院用房，康复用房、保障系统用房、后勤保障用房、教学科研用房和员工宿舍以及配套设施设备。	32830
45	陆丰市第五人民医院及应急医疗体系建设工程项目	陆丰市卫健局、星都管理办公室	2022-2025	总建筑面积 21034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 158440 平方米，其中：健康驿站分区建筑面积约 93240 平方米，设置 2500 间集中隔离房间，并具备可转换病房功能；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分区建筑面积约 19000 平方米，设置 150 张床位；方舱医院分区建筑面积约 46200 平方米，规划 1500 张病床，预先做好水、电、污水处理和必要的设施设备改造，符合“七通一平”要求。地下车库建筑面积约 51905 平方米。	209007.48
46	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	陆丰市卫健局、、23 个镇（街、场）（办事处），星都	2020-2024	1.建设和完善市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发热门诊、核酸实验室及配套设备，建设市中医医院核酸实验室及完善发热门诊的配套设施；2.提升完善 16 个发热诊室的	29199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管理办公室		规范化建设；3.完善 14 个乡镇卫生院及 3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污水处理系统、空调系统、医疗垃圾处理、防辐射、医疗设备配置；4.全民健康信息系统及市人民医院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	
47	陆河县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4-2026	对全县 8 个卫生院及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计中心进行技术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计中心发热门诊及医污处理设施，七个镇卫生院房屋改造，县级公共卫生应急救治服务项目建设，县级公立医院远程医疗诊断系统设施建设，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计中心、七个乡镇卫生院信息化工程建设。	24000
48	陆河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4-2026	建设地点位于河口镇河口村北笏路旁，规划用地面积 418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2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为：门诊急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业务综合管理、院内生活、人防及地下车库。项目建成后设置 120 张床位，达到二级医院标准。	15000
49	陆河县社区卫生健康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5-2027	在每个乡镇下属社区共建设 1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其中河口镇河口社区、螺溪镇螺溪社区、水唇镇水唇社区、新田镇新田社区及河田镇河南社区、城南社区、河田社区、新城社区、城北社区等 9 个社区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用地约 9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000 m ² ，南万镇、东坑镇、	1123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上护镇3个社区每个用地5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600平方米。项目用地总用地面积96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0800平方米，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包含7个基础诊疗项目及配套相关医疗设施设备。	
50	陆河县三溪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4-2026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陆河县河口镇河口村北笏路口旁，项目规划用地面积3278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1250平方米，项目估算总投资16130万元。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服务用房211.65平方米、生活用房14092.36平方米、卫生保健用房1005.34平方米、康复用房476.21平方米、娱乐用房634.95平方米、附属用房2932.5平方米及完善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设置养老床位500张。	16130
51	陆河县城东（水唇）片区城市地下管网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31	主要建设内容为管网工程（包括给、排水、“三线落地”、燃气通道等管网），共13条，总长8911米。其中城市主干路为朝阳东路管网长约1845米；水唇一路、二路、三路等管网长1965米；城市支路管网共8条长5101米。以及路面、桥涵、照明等其他配套设施。	41472
52	陆河县新田环城片区城市地下管网及配套建设工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地下管网总长6.6km，其中田心桥至麻地河边2.8km、田心桥至上护路口0.55km、高速路口至镇政府大门1km、麻地河边至生宝基地大门2.25km；以及路面、排水、桥涵、交通、照明、	4656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程			绿化、公共停车场等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53	陆河县公立高中 改扩建及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建设内容及规模：①河田中学：新建综合楼 15958.85 m ² （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 87.36 m ² ，改造校舍总面积 41221 m ² （包括食堂、宿舍、教室等）。项目建成后，总建筑面积达 71546 m ² （学生宿舍 180 m ² ），设置 105 个班，共 5250 个学位；②陆河中学：新建综合楼总面积 3600 m ² ，改造校舍总面积 9182 m ² （包括校舍琉璃瓦、报告厅等）。项目建成后，总建筑面积达 71600 m ² （学生宿舍 18050 m ² ），设置 126 个班，共 6300 个学位；以及改造运动场、围墙等相关配套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	29505
54	陆河县教育系统 补短板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项目总投资 44634.41 万元，建设用地选址在原校园内，项目拆除总建筑面积 29605 平方米，新建校舍总建筑面积 97114 平方米，改造总建筑面积 51599.12 平方米。项目涉及县域内 11 所初级中学、37 所小学以及县教师发展中心建设。	44634.41
55	陆河县医疗卫生 整体配套提升项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3-2025	对全县 8 个卫生院及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计中心进行技术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计中心发热门诊及医污处理设	2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万元)
	目			施，七个镇卫生院房屋改造，县级公共卫生应急救治服务项目建设，县级公立医院远程医疗诊断系统设施建设，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计中心、七个乡镇卫生院信息化工程建设。	
56	陆河县新能源技工学校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项目用地总面积 15303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普通教室、实训用房、行政管理室、学生宿舍、食堂、单身教工宿舍、合班教室、基础课实验室、图书阅览室、心理咨询室、风雨操场、教研室、其他附属用房、体育活动场地、校园硬底化、绿化、地下室停车库。	39549
57	陆河县生态老年颐养院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陆河县人民政府	2021-2025	占地面积 225 亩，老年养护院 21250 平方米，康复疗养院 5445 平方米，配套区域河道 4643 米、区内道路 101265 平方米，配套养老康复公园等。	44480
五、乡村振兴项目					148572.5
1	汕尾市城区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红草镇、捷胜镇、东涌镇、马官街道	2023-2026	在马官街道、红草镇、东涌镇、捷胜镇打造四条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涉及线路总长约 74 公里，沿线途经 4 个街道镇、42 个行政村（社区）。项目主要从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服务构建农村文旅产业集群等方面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容村貌整治、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完善、高品质田园打造等。	148572.5